

珠江口西岸都市圈发展规划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发展背景.....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存在问题.....	3
第三节 机遇挑战.....	5
第四节 重大意义.....	6
第二章 总体要求.....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基本原则.....	9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0
第四节 总体发展格局.....	11
第三章 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15
第一节 协同建设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	15
第二节 前瞻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21
第三节 完善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体系.....	23
第四节 统筹水利设施和水利防灾工程建设.....	24
第四章 协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26
第一节 构建“两廊三带多集群”的产业发展格局.....	26
第二节 集聚发展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29
第三节 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32
第四节 优化发展高端化、专业化现代服务业.....	36
第五节 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38
第六节 共同提升科技产业创新水平.....	40

第五章 推进市场一体化	42
第一节 实现人力资源要素合理畅通有序流动.....	42
第二节 推动创新环境和技术市场一体化.....	43
第三节 推动金融服务一体化.....	44
第四节 统一市场准入标准.....	46
第六章 共建共享优质生活圈	47
第一节 推动高品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	47
第二节 联动打造健康都市圈.....	49
第三节 加快社会保障制度接轨衔接.....	50
第四节 健全跨行政区社会治理体系.....	51
第七章 共筑文化发展高地	53
第一节 协同推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53
第二节 共同推动文化繁荣发展.....	54
第三节 联合打造对外文化交流品牌.....	56
第八章 共保共治优美生态环境	57
第一节 共建一体化生态安全格局.....	57
第二节 协同推进生态资源保护利用.....	59
第三节 共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60
第四节 建立健全共保联治机制.....	62
第九章 全面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64
第一节 完善城乡融合空间形态.....	64
第二节 促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	66
第三节 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	67
第四节 搭建城乡融合发展平台.....	69
第十章 提升区域合作开放水平	70

第一节	促进与港澳地区更紧密合作.....	70
第二节	加强与周边都市圈的合作.....	73
第三节	深化国际开放合作.....	75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保障.....	77
第一节	创新区域合作机制.....	77
第二节	强化政策协同机制.....	78
第三节	健全规划协调机制.....	78
第四节	完善监督评估机制.....	79
附件	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80

前 言

珠江口西岸都市圈（以下简称珠西都市圈）位于珠江口西部，范围包括珠海、中山、江门、阳江四市所辖行政区域，土地面积约 2.1 万平方公里，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 1.3 万亿元，常住人口 1435.3 万人。规划建设珠西都市圈，推进珠海、中山、江门、阳江四市协同发展，既是四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内生需求，也是提升地区整体竞争力的必然要求，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的重要支撑，也是促进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互动发展、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有力抓手，将为我省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形成有力支撑。

本规划作为战略性、综合性、基础性规划，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的指导意见》《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编制，是指导珠西都市圈地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协同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的重要依据。规划期为 2023—2030 年，展望至 2035 年。

第一章 发展背景

珠西都市圈四市地域相邻、山水相连、文化相近，具有良好的发展基础和广阔前景。面对当前区域经济人口发展趋势，必须把握优势、顺应形势、抢抓机遇，高起点谋划珠西都市圈发展。

第一节 发展基础

珠西都市圈区位优势明显，自然和人文资源条件优越，经济社会发展特色鲜明，发展潜力和发展动力较为强劲，具备建设现代化都市圈的良好基础。

区位优势明显。都市圈地处粤港澳大湾区西部，依托港珠澳大桥陆路直连港澳。拥有深茂铁路、广茂铁路、广珠城际等轨道交通，西部沿海高速、沈海高速、中阳高速等高快速公路网，以及“黄金水道”西江等海河港口资源，是粤港澳大湾区通往粤西及联通大西南的重要通道与门户。

自然资源丰富。都市圈自然禀赋优良，生态环境优美，山水林田湖草海要素齐备。土地资源相对丰富，发展空间和潜力较大。海洋资源丰富，海岸线长达 1019.8 公里，约占全省岸线总长度的四分之一；拥有海岛约 740 个，约占全省海岛数量的 38%。港口条件优良，大广海湾、大海陵湾等港湾均具备建设优质港口的基础，临港经济发展潜力较大。

装备制造业及特色产业发展初见成效。都市圈装备制造产业初具规模，集聚发展态势明显。2022 年都市圈规模以上先进制造

业增加值约 2228.95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约 48%。传统优势产业特色鲜明，初步形成了若干个跨行政区域的产业集聚区，以及中国五金卫浴和五金刀剪产业生产基地（江门、阳江）、中国红木家具生产基地（中山、江门）等区域产业品牌。

文化同根同源、底蕴深厚。都市圈四市地脉相通、人缘共连、历史同源、文化同根，侨乡文化、海丝文化、香山文化底蕴深厚，其华侨遍布全球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世界文化遗产开平碉楼与村落、远洋贸易商船“南海 I 号”等具有较高文化影响力的历史文化资源。

区域合作发展基础良好。都市圈已建立区域紧密合作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在跨界交通项目建设、产业协作和科技交流等方面的合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其中珠中江三市已实现中心城区 1 小时通达。共同推动了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粤澳跨境金融合作（珠海）示范区等重点合作平台建设，初步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的合作格局。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对标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和新要求，珠西都市圈还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核心城市带动力不强。珠海作为生态文明新特区、省域副中心城市、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后发优势尚未充分发挥，在医疗、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和科技创新等领域的区域服务和带动能力不足，发展能级偏弱，在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影响力

与核心城市定位不相匹配。

产业协作和创新资源相对不足。都市圈产业集聚区内企业之间业务、技术等关联度不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示范效应的集群“链主”企业相对缺乏，且在本地的产业链延伸度不高。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等科技创新平台数量较少，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2.34%¹，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程度有待提升。都市圈内部便捷高效的一体化交通网络尚未形成，各市交界地区快速路和城市道路存在“断头路”“瓶颈路”现象，跨界交通一体化建设有待加强；对外联系通道仍有不足，尚无通道直连深圳等珠江口东岸地区。海陆空枢纽能级偏低，多式联运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自然人文资源的合作保护与开发利用不足。都市圈内部山水林田湖等生态要素开发保护相对碎片化，海洋海岛等优势生态资源的合作开发利用程度较低。人文资源要素众多但资产转化程度不高，区域联动发展不足，整体旅游知名度、品牌效应和市场竞争能力有待提升。

促进都市圈协同发展的体制机制有待完善。珠海作为都市圈核心城市的统筹力度亟需加强，都市圈内部各行政区之间在规划衔接、基础设施联通、公共服务共享、重大项目布局、生态环境治理、区域市场统一开放等方面的统筹协调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¹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为2021年数。

第三节 机遇挑战

随着新发展格局的构建，“一带一路”倡议、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入推进，珠西都市圈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但也面临着更具复杂性、全局性的挑战。

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为珠西都市圈优化供需结构、全面统一开放市场提供新契机。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珠西都市圈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提供发展契机。

“一带一路”建设深入推进，为珠西都市圈利用华人华侨资源开创合作新局面创造新条件。珠西都市圈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推进，为珠西都市圈充分发挥海内外华人华侨优势，全方位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积极融入全球经济创造新条件。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家战略全面实施，为珠西都市圈打造重要增长极带来新机遇。国家大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以及横琴、前海、南沙、河套等重大平台建设，为珠西都市圈打造重要增长极、形成促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强大引擎拓展新空间。

全省沿海经济带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为珠西都市圈合作共谋转型发展带来政策叠加新优势。广东构建“一心两极双支点”²沿海

² “一心”：珠三角沿海片区；“两极”：汕潮揭、湛茂发展增长极；“双支点”：汕尾、阳江作为珠三角辐射粤东粤西的战略支点。

经济带发展格局，把粤东、粤西与珠三角串珠成链，作为经济发展的主战场。珠西都市圈既处于珠三角核心区，也处于沿海经济带，双重政策叠加为珠西都市圈进一步聚集高端生产要素，谋划经济、科技、文化等全方位合作提供新动力。

重大区域交通设施加快建设，为珠西都市圈内联外拓增强区域竞争力奠定新基础。随着深中通道、黄茅海跨海通道、深茂铁路、珠肇高铁等区域重大交通设施建设，都市圈内部以及对外快速联系东岸、粤西和大西南的交通网络加快形成，为加强区域间沟通联系、增强珠西都市圈竞争力提供新支撑。

与此同时，珠西都市圈建设也面临着诸多挑战。一是国际形势错综复杂，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国际格局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强，给具有海外华人华侨优势的珠西都市圈扩大对外开放合作带来挑战。二是新一轮科技革命推动生产生活方式发生颠覆性变革，给长期以来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存在明显薄弱环节的珠西都市圈带来挑战。三是区域竞争更加激烈，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城市群和各都市圈加速集聚高端人才和要素资源，给珠西都市圈提升整体竞争力带来挑战。

第四节 重大意义

建设珠西都市圈，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的重要指示、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重大举措，对于实现珠江口东西两岸协调发展，推动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

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有利于提升粤港澳大湾区整体竞争力。珠西都市圈的一体化发展，是解决珠江口两岸“东强西弱”、区域发展不平衡的重要抓手，将进一步促进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高效集聚和合理流动，形成一批传统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的主要载体，有利于提升珠西都市圈整体实力和区域竞争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重要增长极，形成东西两岸优势互补、良性互动、协同发展的区域经济发展格局。

有利于开创内地与港澳及国际合作的新局面。抢抓国家深入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和全面推进横琴、前海、南沙、河套等重大平台建设的机遇，发挥珠西都市圈邻近港澳的区位优势以及侨乡人脉资源优势，打好“澳牌”“侨牌”，有利于珠西都市圈全面拓展开放领域，打造成为“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支点，为我省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提供重要支撑。

有利于珠三角辐射带动粤西及大西南地区发展。珠西都市圈地处珠三角连接北部湾城市群乃至大西南的门户地区，建立连接区域、城乡的信息化、智能化、一体化基础设施网络，加强跨界交通衔接与区域产业分工合作，有利于发挥珠三角内外沟通的“桥梁”作用，辐射带动粤西乃至大西南地区发展。

有利于推动全省城镇化高质量发展。把握珠西都市圈地区的后发优势，推动产业链优势互补、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基础设施一体高效，有利于在全国率先探索经济体量

相近、文化底蕴深厚、充满持续活力的都市圈发展新模式，为广东推动高质量城镇化发展提供经验借鉴。

第二章 总体要求

遵循城镇化发展规律和都市圈发展态势，顺应产业升级、人口流动和空间演进趋势，高水平规划建设珠西都市圈。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机遇，坚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以都市圈一体化高质量发展为方向，推动基础设施一体高效、产业协作互补、要素市场统一开放、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侨乡文化繁荣发展、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提升都市圈发展能级，打造要素自由流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调联动的现代化都市圈，助力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城市群建设，支撑我省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统筹布局、协调共进。充分发挥各市比较优势，突出“一张图”规划和“一盘棋”建设，加强城市间政策协调和规划衔接，优化区域内功能布局，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跨界区域合作，增强区域发展整体性和竞争力，形成优势互补、分工合理的区域协调发展格局。

创新驱动、产业共建。整合区域创新资源，强化制度、政策和模式创新，打造区域创新共同体，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共同延伸技术创新链和产业发展链，形成区域联动、分工协作、协同推进、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体系。

均衡普惠、民生共享。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加强优质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促进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和均衡配置，推动城乡全面融合发展，共筑文化高地，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提高人民群众在都市圈一体化发展中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生态优先、绿色共保。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筑牢生态安全格局，推进生态环境共保联治，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可持续发展的美丽都市圈。

开放发展、合作共赢。深化与港澳互利合作，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创新完善各领域开放合作体制机制，打造高水平开放平台，对接高标准贸易投资规则，加快培育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营造市场统一开放、规则标准互认、要素自由流动的发展环境。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调研提出“加快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做优做强珠三角核心区”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比较优势，以提升发展能级为重点，努力将珠西都市圈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增长极、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先进装备制造基地、新时代高水平开放合作新高地、宜居宜业宜游的高质量发展区域。

到 2030 年，都市圈协调有序的发展格局基本成熟，经济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基础设施一体化程度大幅提高，阻碍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的行政壁垒和体制机制障碍初步消除，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80% 左右，基本建成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有序、产业分工协调、交通往来顺畅、公共服务均衡分布、环境和谐宜居的现代化都市圈。

——**基础设施一体化程度大幅提高。**基本建成以城际铁路和高快速公路为骨干，区域公共交通为补充，多层次港空铁组合枢纽体系为支撑，内联外通、层次分明、协调高效的都市圈交通网络。都市圈信息化步伐明显加快，5G 网络实现全覆盖。

——**协同创新的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建立。**以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业为核心的现代产业体系基本构建，高端资源和创新要素加快集聚，创新动力和活力明显增强，都市圈整体发展质量和能级显著提升，建成 5 个以上产值超千亿元的特色产业集群，主要科技

创新指标达到或超过世界创新型国家和地区平均水平。

——**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基本形成。**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区域分布更加均衡，公共服务便利共享水平明显提高；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不断提升；历史文化资源得到充分保护利用，侨乡文化影响更加广泛；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不断健全，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基本满足，基本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魅力都市圈。

——**区域一体化体制机制更加健全。**资源要素有序自由流动，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基本建立，营商环境显著改善，统一规划、统一管理、合作共建、成本共担、利益共享的合作机制逐步完善，与港澳以及广州、深圳、湛茂等都市圈的协作机制不断优化。

到 2035 年，都市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区域一体化发展达到较高水平，现代产业体系趋于成熟，高水平开放型经济体系基本形成，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城乡融合发展全面实现，成为宜居宜业宜游的高质量发展现代化都市圈，并与广州都市圈、深圳都市圈深度融合，实现珠三角城市群深度一体化发展，建成世界级城市群。

第四节 总体发展格局

以区域协调、功能互补、辐射拓展为导向，以珠海为核心，以中山、江门、阳江为增长极，构建“一核三极、两圈四轴”的都市圈总体发展格局，实现核心引领、轴带支撑、圈层拓展。

一、一核三极：珠海核心和中山、江门、阳江增长极

珠海核心。充分发挥珠海经济特区的开放优势、毗邻港澳的区位优势和良好的生态宜居优势，加快珠海高新区、空港经济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工业园、新青科技工业园、斗门智能制造产业园等平台建设，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发展高端高新产业，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完善国际功能，全面提升城市能级量级，增强粤港澳大湾区澳珠极点辐射带动能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支点、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粤港澳大湾区重要门户枢纽、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典范、国际化创新型城市、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建设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

中山重要增长极。充分发挥中山区位和历史文化优势，依托火炬开发区、翠亨新区、岐江新城等重大平台，大力发展新能源、生物医药与健康、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家电、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推动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打造全国制造业一线城市和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地，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珠江口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试点、广东省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互动发展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成为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发展支撑点、沿海经济带枢纽城市、粤港澳大湾区重要一极，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精品城市。

江门重要增长极。发挥江门交通区位和侨乡优势，加快推进江门国家高新区、大广海湾经济区、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大型产业集聚区等建设，进一步提升高端装备制造和新一代电子信息、先进材料、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水平，建设

以铁路功能为主的区域综合交通枢纽、世界级轨道交通产业基地、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窗口、宜居宜业宜游高品质城市和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打造成为珠江口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

阳江重要增长极。发挥阳江海洋、港口、能源和旅游资源优势，加快阳江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阳江空铁新城、产城融合片区、阳西高新区等平台建设，发展先进材料、装备制造、绿色能源、五金刀剪、食品加工、轻工纺织、滨海旅游、海洋渔业等特色产业，建设沿海临港工业城市、国际风电城、千亿级绿色能源产业基地、珠江口西岸产业转移主承接区，打造沿海经济带的重要战略支点、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滨海城市。

二、两圈：以珠海为中心的紧密合作圈和协同发展圈

紧密合作圈。主要覆盖珠海、中山以及江门城区、鹤山、台山、开平、恩平等区域。重点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现代服务、文化旅游等核心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和国际化水平，加强跨界地区协调合作，推动设施衔接、产业协同、空间融合、环境共保，促进产业、生态、公共服务、文化旅游等一体化发展，提升珠中江同城化发展水平。

协同发展圈。主要覆盖阳江等区域。重点聚焦产业承接、生态屏障等功能，加强与紧密合作圈的交通衔接和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中心城区扩容提质和产业园区提质增效，增强产业转移承载能力，为紧密合作圈提供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和更大规模的产业空间，提升珠中江阳协同发展水平。

三、四轴：“两横两纵”发展轴

创新集聚发展轴。以珠海为核心，向东依托南沙至珠海（中山）城际、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等通道，串联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翠亨新区、珠海高新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等重点平台，融入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向西依托珠海至肇庆高铁、广佛江珠城际等通道，串联江门城区和鹤山，促进与广佛肇之间的产业联动和功能衔接；形成以高新技术、科教研发、健康医药、商务商贸等功能为主的“Y”型创新集聚发展轴。

沿海经济发展轴。依托港珠澳大桥、深珠城际（伶仃洋通道）、黄茅海通道、西部沿海高速等通道，加强珠海、江门、阳江沿海港产城资源统筹与合作发展，向东承接香港、深圳外溢的城市功能和产业转移，向西辐射带动粤西发展，形成以高端城市服务、滨海旅游、先进制造等功能为主的沿海经济发展轴。

中（山）江（门）阳（江）至深圳发展轴。依托深中通道、深茂铁路、中开高速等通道，加强中山、江门、阳江之间的联动，向东承接深圳都市圈的城市功能和产业辐射，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珠江口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试点建设，向西拓展与湛茂都市圈的协作，打造中（山）江（门）阳（江）至深圳发展轴。

阳江至云（浮）广（州）发展轴。依托广湛高铁、阳阳铁路、罗阳高速公路等通道，加强阳江与广州、佛山、肇庆、云浮等地之间的联动，向北承接广州都市圈的产业辐射，打造阳江至云（浮）广（州）发展轴。

第三章 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以增强都市圈基础设施连接性贯通性为重点，以推动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为抓手，形成对外高效联通、内部有机衔接的多层次综合交通网络，提升能源、水资源、信息和综合防灾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和互联互通水平，增强都市圈一体化发展支撑能力。

第一节 协同建设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

加快推进都市圈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融合发展，优化城际干线公路网络，完善高铁站、港口、机场等枢纽布局，有力支撑1小时紧密合作圈、2小时协同发展圈建设。

一、构建“两横三射一纵”综合交通格局

加强铁路、公路、航道统筹规划建设，构建“两横三射一纵”综合交通总体格局。“两横”为依托西部沿海高速、黄茅海跨海通道、港珠澳大桥等构建连接香港、澳门及深圳都市圈、湛茂都市圈的沿海主要交通通道；依托深茂铁路、深中通道、中阳高速公路等形成串联深圳、中山、江门、阳江的北部交通通道。“三射”为依托珠肇高铁、广佛江珠城际、江珠高速公路等构建通向佛山、肇庆乃至粤西粤北地区的快速交通通道；依托广珠（澳）高铁、广珠西线高速公路、西部外环高速公路等构建通向广州、佛山等地区的快速交通通道；依托南珠（中）城际、广澳高速公路、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等构建通向广州、东莞等地区的快速交通通道。“一纵”为依托广湛高铁、阳阳铁路、罗阳高速公路等形成阳江至广州、云浮等地区的快速交通通道。

二、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

加快推进高速铁路建设。打通都市圈对外高铁大通道，构建“一横三纵”的高速铁路格局。加快推进深江铁路、广湛高铁、珠肇高铁等建设，推动广珠（澳）高铁、深江高铁南延线前期工作，深化深珠高铁前期研究，谋划珠西高铁、珠阳高铁等项目建设方案。加强澳珠轨道交通设施互联互通、便利衔接，推动澳珠发展极融入国家高铁骨干网。

构建互联互通的城际铁路网络。织密都市圈城际轨道网，促进珠中江地区快速联系。加快推进南珠（中）城际、珠机城际建设，推动中南虎城际、广佛江珠城际、深珠城际（伶仃洋通道）前期工作，研究谋划深中城际、珠斗城际等。推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融合建设，并做好与城市轨道交通衔接协调，构建连通城镇、重要平台和旅游景区等节点的都市圈市域（郊）铁路网络，谋划鹤台铁路项目建设方案。

一体化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加强都市圈城市轨道交通统筹规划和互联互通，强化与广州南沙区域轨道线网衔接。推动澳珠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联通工程建设。推动珠机城际公交化运营，与城市公共交通做好融合衔接，实现中心城区城际轨道通勤化、公交化。推动都市圈内地铁城际一体化运营管理，加快实现都市圈轨道交通“一张网、一张票、一串城”。

优化轨道交通枢纽布局。完善江门站枢纽功能，改扩建中山站、中山北站，加快建设珠海中心站（鹤洲）、横琴站、金湾站、蓬江站、阳江北站等，与阳江站共同打造“四主五辅”³的都市圈轨道枢纽群。强化枢纽群内各枢纽交通联系，优化轨道站点与其他交通方式的衔接，构建层次分明、分工合理、衔接高效的铁路客运枢纽体系，实现都市圈客运零距离换乘。

三、畅通城际干线公路网

优化高速公路网。构建“六横十纵”的高速公路网总体格局，推进深岑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加快江门银洲湖高速、广台高速、中开高速、南新高速、金海高速、中山东部外环高速、西部沿海高速阳江南联络线、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等高速公路建设，推动江珠高速公路改扩建前期工作，预留深圳经珠海至南宁线、郁南至阳西线建设通道。加快建设黄茅海通道，用好港珠澳大桥，强化都市圈内跨江通道配套设施及衔接路网建设。依托高速公路网打造高效连接的快速货运通道，支撑都市圈各产业平台发展。提升都市圈内高速公路通勤效率，大力推广预防性和集约式养护，实施现代化公路养护，提升路网在恶劣天气下的通行效率，提升都市圈内公路路况服务水平。

专栏 1 “六横十纵”高速公路网

“六横”：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江鹤高速—中江高速、开春高速—中开高速—深中通道、深圳经珠海至南宁高速公路（深南高速）、西部沿海高速、黄茅海跨海通道—港珠澳大桥西延线—港珠澳大桥—大屿山公路。

³ “四主”为珠海中心站（鹤洲）、江门站、中山北站、阳江站；“五辅”为珠海站、横琴站、中山站、蓬江站、阳江北站。

“十纵”：广澳高速、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南沙支线）—东新高速、广珠西线高速、中山西环高速、江珠高速、江门市银洲湖高速、新台高速—南海至新会高速、广台高速、汕湛高速、罗阳高速。

强化交界地区路网衔接。统筹跨界路网建设时序和建设标准，实施公路畅通工程，健全完善公路交通管理设施和安全设施，构建高效畅达的区域一体化公路网络。优化提升现有国、省道干线公路，共同推进广东滨海旅游公路建设。加强都市圈快速路衔接，重点打通珠海南屏—中山坦洲、珠海界涌—中山坦洲、珠海唐家湾—中山南朗、珠海莲洲—江门睦洲和沙堆、珠海斗门—江门崖门和中山神湾、中山大涌和横栏—江门大鳌、中山古镇—江门江海、江门恩平和台山—阳江阳东等相邻地区快速路。强化都市圈城市主次干道网络连接，进一步畅通交界地区公路联系。

专栏 2 交界地区公路网衔接重点工程

一、交界地区快速路衔接

珠海—中山：金琴快线—香海大桥（香海高速）、金琴快线—香山大道、港湾大道—南朗快线、横琴第三通道—界狮南路、香海北路—德溪路—金溪大道、金琴快线北延段—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南朗段、情侣北路（淇澳大桥至珠中边界段）—滨海旅游公路（中山段）。

珠海—江门：珠峰大道西延线（珠海-江门）、国道 G228 南门大桥扩建工程。

中山—江门：横栏快线—会港大道、桂涌路—新中公路、省道 S364 线外海大桥扩建工程。

江门—阳江：国道 G325 线（江门—阳江）、国道 G228 线（江门—阳江）、省道 S276 线（江门—阳江）。

二、交界地区城市道路衔接

珠海—中山：中山坦洲环洲北路东延—珠海华威路、珠海屏西五路北延段—中山坦洲南村路口、珠海梅界西路一期—中山坦洲德溪路东延段、中山坦洲环洲东北路—西部沿海高速辅道、斗门大桥改扩建工程等。

珠海—江门：新会沙堆至斗门莲洲跨江通道、机场东路北延线—睦洲（江珠高速东侧连接线）等。

中山—江门：东堤三路—荷塘大桥、桂涌路—新中公路、荷塘马滘大桥改扩建工程等。

建立同城化交通运输服务体系。探索设立都市圈交通设施建设基金，吸纳社会资金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行交通运营同城化管理。优化珠中江三市交界地区的客运线路，促进与市域公交网络快速接驳。鼓励公共交通场站用地综合开发利用，配套商业服务业、公共服务设施等功能。联合建设交通大数据技术支撑平台，共建智能交通运行管理系统，有序推进智慧公交、智慧道路、智慧停车等技术应用。

四、推进港口航运体系建设

推进港口群一体化建设。优化都市圈港口群发展分工，构建以珠海港为核心，中山、江门、阳江等港口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格局。以珠海港高栏港区为龙头，以江门港新会港区、广海湾港区和阳江港海陵湾港区为补充，协同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港口群，构建高效联通港澳、集聚珠江口西岸要素资源的载体。推进珠海港高栏港区国能散货码头工程建设，加强珠海高栏—深圳盐田组合港业务对接。加快推动中山、江门等内河港区发展升级，建设成为具备仓储、多式联运、运输组织管理、诱发引导临港产业布局等功能的综合性港口。

完善多式联运的港口集疏运通道。积极推进都市圈港口“江海联运”，提升内河航道通航等级，发挥内河航运集疏运功能，形成内河+出海航道联运体系，巩固西江、北江流域腹地。完善都市圈“公铁水”多式联运体系，加快重点港区疏港铁路及临港货运枢纽建设，推进高等级公路进港区，重点解决港口集疏运“最

后一公里”瓶颈。发挥广珠铁路与珠海港海铁联运优势，打造珠江口西岸货运通道。

积极发展滨海特色水上交通。推进都市圈公共旅游码头建设，发展游艇旅游。加快推进珠海横琴粤港澳国际游艇俱乐部、粤港澳国际游艇码头及客运码头、中山神湾游艇码头、江门银湖湾及上下川岛等项目建设。依托万山群岛、海陵岛等有条件地区建设邮轮码头，依法开辟国际、国内航线，与广深港澳等打造“一程多站”一体化邮轮旅游线路。

五、提升航空枢纽服务能力

加快国际航空枢纽体系建设。强化都市圈以珠海机场为航空门户的功能，规划建设珠海机场第二跑道，推动珠海机场设立国际口岸，拓展国际航线。启动阳江机场建设，主要承担与省内城市及国内重要城市之间部分运输功能，补齐阳江航空运输短板。开展江门支线机场前期研究，争取国家支持纳入新一轮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积极发展通用航空，推进珠海莲洲、江门恩平、江门台山、阳江合山、阳江海陵岛等通用机场扩建新建，构建现代都市圈通航服务网络。加快建立城际铁路、高快速路、城市地铁以及航运等集疏运体系，推进建设异地候机楼，提升机场区域服务能力。强化珠港澳三地机场联运合作，打造辐射全球的组合机场。

创新发展机场航空服务产品。支持发展与旅游业相适应的低空飞行服务，鼓励在机场、码头、景区聚集地等高需求区域布局

建设直升机起降点，积极发展公务飞行、短途运输、公益服务、航空消费等多种类型的通用航空服务。优化跨境直升机服务，以珠海横琴、中山翠亨新区、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为试点率先开放低空空域，在与港澳协调一致的情况下探索发展覆盖港澳的低空飞行观光旅游业务，研究开通对接港澳的跨境直升机服务。

专栏 3 港口航空枢纽建设重点工程

一、港航运输设施重点工程

- 1. 港口码头。**珠海港高栏港区港弘码头改扩建工程、珠海港高栏港区集装箱码头三期工程、珠海港高栏港区国能散货码头工程、新中山港客运码头、江门港广海湾港区通用码头工程、江门国家高新区公共码头二期工程、广海湾 LNG 接收站码头，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丰头作业区码头。
- 2. 航道工程。**江门港广海湾作业区防波堤和进港航道、崖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阳江港进港航道改造工程。
- 3. 疏港铁路。**阳阳铁路电气化改造，南沙疏港铁路（兼客运）、阳江港疏港铁路（高新区至丰头段）、广珠铁路江门南至高栏港段复线工程。
- 4. 疏港公路。**鹤港高速公路、高栏港高速公路北延线、金港大桥、高栏港快线工程、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银洲湖高速公路、阳江港疏港公路、顺鹤高快速通道。

二、航空枢纽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 1. 民用航空机场。**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珠海机场新建塔台及配套项目、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机场第二跑道、T3 航站区、阳江机场。
- 2. 通用航空机场。**莲洲通用机场二期、江门台山通用机场、江门恩平通用机场（冯如）、阳江合山通用机场二期改扩建、阳江海陵岛通用机场。

第二节 前瞻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以整体优化、协同高效、融合创新为导向，加速建设信息基础设施，超前部署创新基础设施，稳步发展融合基础设施，全力构建高水平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高水平建设信息基础设施。高质量建设 5G 网络，加快建成 5G 独立网组（SA），完善 5G 基站及有关配套设施布局，持续推

进重点区域深度覆盖。高水平建设全光网都市圈，完善以珠海为中心的区域骨干光纤网络布局，推动骨干网、城域网、局域网扩容提速，加快建设千兆光纤网络，到 2030 年实现千兆宽带对家庭和重点场所的全覆盖。深入推进物联网全面发展，加快 NB-IoT（窄带物联网）网络建设，推动物联网泛在感知设施部署，实现“万物互联”发展。加快布局算力基础设施和数字技术基础设施等新型信息基础设施。支持珠海建设国际信息枢纽城市，搭建国际数据枢纽平台，探索拓展珠海横琴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服务范围。

加快布局创新基础设施集群。聚焦生命科技、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与资源开发、智能装备制造等前沿科学领域，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翠亨新区、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阳江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等平台布局高水平创新基础设施和创新载体，加快形成都市圈创新基础设施集群。在食品医药、金属制品、纺织服装、家用电器、机械装备等传统产业领域，建设低时延、高带宽、广覆盖、可定制的工业创新基础设施。加快布局全网赋能的工业互联网集群，支持工业企业应用 5G、PON（工业无源光网络）、NB-IoT、TSN（时间敏感网络）等新型网络技术升级企业内网，推动建设国家工业互联网系统与重点行业领域标识解析二级节点，积极搭建都市圈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工业产业智能化转型。

建设高效融合的智慧都市圈。积极参与珠三角国家大数据综

合试验区建设，联合珠中江阳政务数据资源共享系统，建设大数据中心、信息资源共享体系等，加快跨区域政务数据、公共数据、社会数据融合，为都市圈电子政务和数字经济融合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加强城市大脑中枢系统建设，推动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5G等前沿技术在中枢系统融合应用，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智慧能源、智慧市政、智慧社区，高水平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加强都市圈与港澳智慧城市合作，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智慧城市群建设。加快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引导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生产制造和生活消费各个环节中的应用。促进数据流通交易和开发利用，提升实体经济服务效能。

第三节 完善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体系

统筹推进区域电网主干网和油气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大力发展风电、核电等清洁能源，积极发展智能配电网，构建供应能力强、结构优、效率高的现代能源保障体系。

强化区域电力能源保障。鼓励发展海上风电，因地制宜发展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安全高效发展核电，不断提高清洁能源比重，逐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适度发展清洁高效煤电，有序推动煤电产业转型升级。统筹推进区域电网主干网架结构建设，大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500千伏外环西段工程等建设。协同开展都市圈一体化智能电网建设，全面提升区域配电网自动化、柔性化及装备技术化发展水平。加强都市圈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布局建设，因地制宜推动光伏、储能电站等分布式电

源建设，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智能化水平。

统筹推进重大油气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都市圈大型炼化项目与成品油管网互联互通，增强对大湾区成品油的供应能力。加强区域天然气供应保障，统筹推进 LNG 接收站建设。加快区域天然气主干管网建设，推进珠中江区域天然气主干管网工程，完善粤西天然气主干管网，实现区域天然气管网互联互通。推进都市圈衔接油气设施布局与管网规划，加强油气长输管道的区域性协同保护。研究完善都市圈对澳门油气管道建设，确保澳门能源供应安全和稳定。

第四节 统筹水利设施和水利防灾工程建设

强化水资源安全保障，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推动建立一体化供水管网和防灾减灾体系，提升都市圈水利设施综合支撑能力。

完善区域水资源保障体系。加强西江、潭江、漠阳江、大沙河等河道型和水库型水源地和备用水源安全保障达标及环境风险防控工程建设，推动都市圈大中型水库互联互通，市政管网合理衔接，保障都市圈水资源安全。统筹水资源开发利用，实施都市圈用水总量、强度控制和定额管理，提高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大力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优化水资源供给和配置，加快推进都市圈范围内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和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建设，研究推动珠海取水口上移。

共建一体化供水系统。优化都市圈供水布局，加快推动珠中

江水资源一体化配置工程和都市圈城际供水管网衔接，加快形成江库联通、相互补给、灵活调度的城乡及区域一体化的供水联网体系。加强供水管网主要节点建设，推进重点水厂续建、新建，保障都市圈供水安全。

加强水利防灾减灾体系联合建设。完善流域性防洪（潮）排涝设施建设，统筹实施堤防巩固提升和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全面提高防洪（潮）能力。推动珠海上冲、前山片区与中山坦洲等跨界地区统一防洪排涝标准，加强重点涝区整治。加强沿海地区防潮减灾体系建设，统筹实施生态海堤工程，提升抵御台风、风暴潮灾害能力。实施都市圈水文能力提升工程，共建水文灾害监测预警、联防联控和应急调度系统。

专栏 4 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工程

一、统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珠海横琴先进智能计算平台、横琴“绿网”等项目建设；推进江门迪浪大数据产业园、中科院新会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等项目建设；推进中山光子科学中心、先进低温技术研究院、翠亨新区天弓高清视频大数据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二、统筹能源设施建设

1. 清洁煤电工程。推动国能台山电厂等煤电转型升级、广东华夏阳西电厂二期工程 7、8 号机组建设。

2. 电网工程。推进粤港澳大湾区 500 千伏外环西段工程、500 千伏五邑站至佛山雄伟站线路工程、珠西南外环配套 500 千伏线路工程、粤西 500 千伏网架优化一期工程等电网工程建设；推动珠海高栏浪白、珠海金鼎（会同）、江门侨乡站扩建等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积极推进珠海横琴智能电网示范工程建设。

3. 可再生能源提升工程。推进珠海高栏海上风电项目、江门川岛海上风电项目、中广核台山陆上风电场效能提升项目、阳江 1000 万千瓦海上风电场等项目建设。

4. 沿海核电开发工程。推动江门台山核电二期工程开展前期工作。

5. 天然气发电工程。推进中山小榄永安二期天然气热电联产、江门开平翠山湖燃气热电续建工程、中山大涌热电联产等项目建设。

6. 供气基础设施。推进广东珠海 LNG 扩建项目二期工程（不含码头）、阳江 LNG 调峰储气库项目建设；适时研究开展江门广海湾 LNG 接收站、珠海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前期工作。

7. 储能电站工程。推进台山黄茅海抽水蓄能电站、鹤山抽水蓄能电站、汇宁时代江门（台山）核储互补电化学储能电站、阳江走马坪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

三、统筹水利设施建设

1. 水资源保障工程。水源地和备用水源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及环境风险防控工程；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澳门珠海水资源保障工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龙门水库、甜水水库、陂底水库水源工程。

2. 供水同网工程。珠中江水资源一体化配置工程、支线工程。

3. 水利防灾工程。三角洲西江干流水道江门市鹤山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等堤防巩固提升工程；珠海市金湾区台创园片区、斗门区横山片区、斗门区井岸新青片区闸泵建设工程等排灌能力提升工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生态海堤工程；水文能力提升工程。

第四章 协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依托都市圈陆海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强化都市圈产业分工协作和产业链配套，加快推进多种形式的跨界产业合作，激发产业转型升级新动能，形成陆海统筹、协同发展、合作共赢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构建“两廊三带多集群”的产业发展格局

以功能集聚、分工协作为原则，围绕区域产业共建谋划都市圈产业发展空间拓展方向，依托区域重大交通通道和区域性交通枢纽优化产业布局，构建“两廊三带多集群”的产业发展格局。

构建“两廊三带”产业发展轴。依托港珠澳大桥、黄茅海通道、西部沿海高速等通道，串联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阳江高新区等一批沿海产业集聚区，重点发展港口物流、海工装备、海洋科技、滨海旅游、海洋渔业等现代海洋产

业，构建紧密协作的海洋经济发展走廊。依托深中通道、深茂铁路等通道，串联小榄—古镇、鹤山、开平、台山、恩平、阳春等以传统产业发展为重点地区，推动五金制品、灯饰照明、水暖卫浴、化纤纺织、建材制造等传统产业向研发设计、品牌营销、智能制造等价值链高端环节延伸，打造传统产业升级走廊。依托广珠城际、广佛江珠城际等，联系珠海横琴、珠海香洲区及高新区、中山翠亨新区等重要节点，形成以高端服务、科研教育、高新技术研发等功能为主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带。依托广珠铁路、西部沿海高速等，重点优化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富山工业园、斗门智能制造经济开发区、坦洲产业园、广东轨道交通产业园等产业布局，共同构建以海工装备、运输装备、新能源装备为主的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依托广湛高铁、阳阳铁路、罗阳高速公路等，串联阳江高新区、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工业园、阳春产业转移工业园、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等重点平台，推动合金材料、风电、特色医药、食品加工等优势产业全链条发展，打造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带。

培育多样化特色产业集群。高端服务类产业集群，依托横琴、鹤洲、珠海主城区等，培育都市圈现代服务核心，为都市圈其他地区提供研发设计、金融、市场营销等多元化专业服务，以及高品质的文化教育、医疗健康等生活性服务。高新技术类产业集群，围绕珠海国家高新区、南屏科技工业园、中山翠亨新区、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主题产业园、江门国家高新区、开平翠山湖高新

区、恩平产业园、台山工业新城等，推动产业链横向整合、纵向延伸、侧向链接，重点打造生物制药、高端医疗器械、电子信息、智能家居、新材料等产业地标，培育机器人、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区块链等未来产业。**先进装备制造类产业集群**，依托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江门轨道交通产业园、台山工业新城、广东（江门）智慧农机产业园、中山火炬开发区、广东（阳江）国际风电城、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工业园、中国（阳江）储能装备制造产业园等，重点发展海工、运输设备、新能源、智能制造等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打造世界领先的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地。**现代农业类产业集群**，围绕阳江春砂仁现代农业产业园、阳东热带水果现代产业园、广东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江门台山）、开平家禽现代农业产业园、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等，打造环天露山现代农业集群，建设都市圈“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海岛海洋旅游产业集群**，依托万山群岛、川山群岛、海陵岛等滨海特色岛群资源，联合开通“一程多站”海岛游线，积极发展都市圈“跳岛游”。

共建产业合作发展平台。以都市圈各市高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税区等为重点平台，开展区域产业合作。重点推进珠海唐家湾—中山南朗区域创新产业发展区、江门江海—中山古镇横栏灯饰照明产业发展区、江门—阳江环天露山现代农业发展区、中山三乡镇—江门台山市金属新材料产业园、中山翠亨新区—江门开平市翠山湖产业园、中山坦洲镇—江门鹤山市硅能源产业园、

中山南头镇与江门恩平市智能家电产业园等跨界产业合作园区建设。推动成立重点产业发展联盟，鼓励行业协会交流合作。

专栏 5 重点跨界产业合作园区

- 1. 珠海唐家湾—中山南朗。**引导珠海高新区与中山南朗高等教育集聚区协调发展，加强生物医药、高端电子信息等产业合作，共建高端健康科技产业基地和电子信息产业基地，搭建功能互补的区域创新平台。强化人才服务和生活配套，提升科教研发、创新经济及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水平，打造跨界科技创新城。
- 2. 江门—中山交界地区。**完善江海与古镇、横栏在绿色光源照明等产业的协作分工，强化在新光源研发、设计等产业链高端环节合作，携手打造江门江海—中山古镇、横栏灯饰照明产业集群。联合建设中山三乡镇—江门台山市金属新材料产业园，重点发展铝合金、铜合金、镁合金和不锈钢等高强、高导性能为主的金属新材料。强化中山翠亨新区—江门开平在岭南中药、生物医用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绿色低碳等产业产学研合作，打造高水平大健康产业孵化平台。联合建设中山坦洲镇—江门鹤山市硅能源产业园，集聚发展硅能源器件制造、硅能源生产装备及零部件制造、硅能源关键材料、硅能源关键信息技术及产品。推进中山南头镇与江门恩平市智能家电产业园建设，重点发展智能家电产业，研发生产高端新型智能化产品。
- 3. 江门—阳江环天露山地区。**推动开平、恩平、阳春等市（县）共同加强天露山的维育与保护，积极发展现代农业、生态旅游和文化旅游，打造区域精品旅游线路，共建跨区域生态经济园区。

第二节 集聚发展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聚焦发展海工装备、运输设备、新能源装备、智能装备等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加快推进重点产业基地、专业化园区建设，打造特色鲜明、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联合培育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发挥都市圈港口资源优势，共同发展游艇船舶、港口机械、深水海洋工程装备等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强化产业链条上下游分工协作，逐步建立完善的海工装备制造体系。支持珠海重点发展深水钻井平台、海上油田浮式生产储卸油装置等海洋工程装备，加快发展正面吊、起重机械等临港工程机械，积极推进游艇研发制造等产业发展。支持

中山错位发展家用游艇、海钓艇等休闲游艇制造，突破发展商务游艇和运动型快艇制造。支持江门差异化发展特种工程船和品牌化中小型船舶产品，延伸船舶配套产业链，大广海湾地区择机发展石油钻采专用设备等深水海洋工程装备。支持阳江培育发展钻井平台、采油平台及海洋工程辅助设备，加快发展远洋渔船等海洋渔业。引导阳江、江门发展深海网箱等海洋渔业装备产业。

优化提升运输装备制造产业。整合都市圈运输装备制造优势，共同发展以航空装备、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摩托车为主导的运输装备制造产业。支持珠海、江门、阳江联合发展航空装备制造产业，依托珠海航空产业园，重点发展通用飞机、水上飞机、无人机、特种飞行器和轻型直升机等研发制造，积极发展机场空管导航监视装备和机场地勤设备，打造国内一流的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依托江门恩平工业园大槐集聚区、台山通用机场，错位发展农林植保、应急救援、电力巡检等工业级无人机及固定翼无人机的制造，建设大湾区无人机的场景试飞测试基地；依托阳江空港经济区，错位发展轻小型通用飞机。支持江门整合区域轨道交通装备相关产业，重点发展轨道交通装备、盾构机装备及其关键系统零部件，延伸优化产业链条，建成世界一流的高端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产业基地。支持中山侧重发展新能源汽车装备制造，建立健全关键零部件生产和整车制造链条，研发无人驾驶汽车等前沿技术，打造国家级新能源汽车制造产业基地。支持江门发展摩托车及零部件产业，开拓新能源低速电动车型，适时发展

大排量摩托车、个性化车型。

共同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依托都市圈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基础，延伸发展以光伏装备、风电装备和核电装备为核心的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链。支持珠海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电池，打造新能源产业基地。支持中山发展光伏装备、风电装备、氢能装备、储能装备等新能源装备制造，加快发展高倍聚光型太阳能发电成套系统，提升中低压输变电设备智能化水平。支持江门发展新能源汽车、硅能源、新型储能等产业，依托新能源电池产业优势打造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支持阳江发展风电整机和配套、新型储能、储能电池装备、硅能源等相关产业，推动形成集风力开发、装备制造、研发创新、检测认证、综合服务于一体的世界级风电全产业链基地，探索发展绿氢装备制造产业。支持江门、阳江发展核电常规岛发电主设备及重要辅机设备和非动力核技术，提升关键零部件配套能力。

创新发展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共同推动 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智能装备制造的深度应用和集成应用，在航空、汽车、医药、能源等优势产业领域，开展智能装备制造试点，以优质项目带动产业链优化整合，形成智能制造装备规模化、体系化发展格局。支持以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为重点发展智能机器人，以银湖湾滨海新区等为重点开发人工智能技术，以广海湾赤溪产业区等为重点开发智能电子设备。支持江门、阳江培育发展数控机床、激光制造等产业，以江门市蓬江区为重点打造激

光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以阳春为重点打造百亿级数控机床产业集群。搭建都市圈智能机器人协同创新发展平台，加快研发基础器件和工业应用软件，支撑智能制造长效发展。

专栏 6 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 1. 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依托珠海高栏港临港产业园、平沙游艇制造基地、江门银洲湖中小船舶制造基地、中山神湾高端海洋经济产业园、阳江临港产业园等，重点发展特种工程船、高端游艇修造及关键零部件，以及深海探测、资源开发、海上作业保障装备及关键系统和专用设备研发制造，打造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 2. 运输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依托珠海航空产业园、广东轨道交通产业园、台山工业新城、中山板芙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坦洲产业园等，重点发展航空、汽车、轨道交通等运输设备制造，加快推进先进、绿色、智能制造工艺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形成以大型骨干企业和优势产品为龙头、中小企业和配套产品为基础、产业链完整、产业集群发达的运输设备产业集群。
- 3. 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依托中山氢能、光伏、江门台山核电、鹤山硅能源、阳江风电、核电等优势产业，大力发展以氢能装备、光伏装备、风电装备和核电装备为核心的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链，建成粤港澳大湾区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基地。
- 4. 智能机器人产业集群。**依托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湾滨海新区、江门市广海湾经济开发区等，重点发展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无人机、无人船等产业，集中力量突破减速器、伺服电机和系统、控制器等关键零部件和集成应用技术。

第三节 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结合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基础，完善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家居、新材料、大健康、海洋新兴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链，推动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引领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

联合拓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结合先进装备制造产业优势，共同发展新型电子材料与元器件、集成电路、高端软件、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依托珠海富山工业园、新青科技工业园、中山坦洲产业园、江门新会银洲湖等载体，协同推进印制电路板、计算机外围设备、电子元器件等基础产业做大做强。

依托中山翠亨新区、珠海高新区、珠海南屏科技工业园、江门蓬江区产业园等，联合发展高端服务器、打印装备以及大数据、数字虚拟、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新型信息技术产业。围绕江门国家高新区、中山主题产业园等平台，重点在智能家居、医疗健康、智能物流、智能社区等领域推广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积极培育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

共同培育世界级千亿智能家居产业。整合都市圈传统家具、家电等产业资源，引进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推动传统家居产品制造向智能家居等价值链高端延伸，支持中山、阳江、江门培育发展家电产业，构建区域特色化、差异化智能家居产业链条，共同培育世界级千亿智能家居产业集群。支持珠海、中山、江门开展工业机器人研发创新和生产，建设区域性智能制造产业科技创新平台，加快家居产业智能化、绿色化、品牌化、定制化发展。推动都市圈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建成若干现代化建筑业产业园区。

推动新材料产业研发生产。夯实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工业园、中山火炬开发区、江门市新会智造产业园、台山工业新城等园区新材料电池产业发展基础，重点研发锂电池、储能电池、正负极材料等材料新兴技术，共同打造中国绿色新材料产业基地。依托中山三角新材料产业园、江门（鹤山）精细化工产业园等精细化工产业基础，积极延伸有色金属深加工领域，协同发展超轻

汽车高强度钢、先进铝合金、镁合金、钛合金材料。依托珠西新材料集聚区等园区，构建以高性能合成纤维、特种树脂、工程塑料、复合材料为特色的高端化、规模化高分子功能材料产业集群。支持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延伸芳烃、烯烃基础材料产业链，建设以PTA为龙头的石化生产集散基地。支持阳江培育发展日化、精细化工产业。支持中山依托三角新材料产业园建设省级电子化学品专区，补强全省半导体材料产业链。支持江门、阳江联合打造千亿级合金材料产业集群，加快推进新一批合金材料重大项目建设，构建从基础原材料到合金材料制品的高端全产业链。

加强大健康产业分工协作。发挥都市圈健康农业、生物医药、康养产业优势，构建一二三产业协同的大健康产业体系。依托阳江阳春中医药产业园、江门开平大沙沃富南药等，围绕环天露山地带，打造以南药为特色的健康农业协作区。依托珠海横琴粤澳合作中医药产业园、中山翠亨新区、江门国家高新区、台山生物医药产业园等，共同发展中医药、化学药、生物制药、保健品、高端医疗器械和装备、医用辅材包材等，支持江门、阳江培育发展医疗器械和药品制造，实现产业链上下配套，形成大型医药生产加工、高水平医疗器械产业化基地。依托珠海鹤洲、横琴等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推进区域医养产业平台建设，发展壮大智慧医疗、医养融合、精准医疗、数字生命等新业态、新模式。

共同促进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奋力发展“蓝色经济”，鼓励都市圈协作发展海洋基因技术、生物工程技术、药物与保健品等

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加快推动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支持珠海打造海洋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建设。依托江门市广海湾经济开发区、银湖湾滨海新区等，推动海洋生物育种、药用海洋活性物质提取、海洋创新药物生产试验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研发、中试、制造一体化的海洋生物医药高新技术园区。推动江门广海湾 LNG 产业基地、阳江 1000 万千瓦海上风电场、阳江绿氢供应基地等项目建设，围绕氢燃料、潮汐能、潮流能等能源开发，共建科技成果转化和国际技术转让平台，建立健全滨海能源综合利用产业链。

专栏 7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依托中山南朗、珠海高新区，重点发展软件研发、云计算和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产业，建设国际高端现代信息服务业基地。依托中山小榄一古镇、江门滨江新城、江门国家高新区、鹤山产业转移工业园（鹤山工业城）、深江工业园等，打造以光电信息为主导的电子信息产业。依托珠海南屏一新青工业园、富山工业园等，打造以集成电路为主的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以银湖湾滨海新区、广海湾赤溪产业区等园区为重点，发展人工智能、下一代互联网等信息技术产业。依托台山工业新城、开平翠山湖科技产业园、恩平工业园等，承接港澳大数据、量子技术等前沿技术溢出，发展视听产业及相关配套、新型电子材料与元器件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 2. 智能家居产业集群。**依托珠海南屏空调、中山厨电、小榄商用家具、古镇灯具、开平一址山水暖卫浴、阳江高端不锈钢等产业基础，巩固扩大家电产品世界领先地位，延伸智能芯片和传感器、智能控制终端等上下游产业链，推动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实现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打造珠西世界级智能家居产业集群。
- 3. 新材料产业集群。**依托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中国绿色新材料（珠海）产业园、中山三角新材料产业园、台山工业新城、阳江千亿级合金材料产业基地等，推动现代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材料等向规模化、绿色化、高端化转型发展，完善产业链供应链、稳步提升关键技术水平和高端产品。
- 4. 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集群。**依托横琴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珠海（金湾）生物医药产业园、台山生物医药产业园、开平生物医药产业园、中山翠亨新区生物医药科技园、中山南朗华南现代中医药城、中山国家健康科技产业基地、阳江阳春中医药产业园等，支持发展岭南中药、化学药、生物药、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医用材料、医疗服务等产业，着力突破精准医学与干细胞、新药创制、生物制造等关键核心技术。

第四节 优化发展高端化、专业化现代服务业

推动特色金融、商贸会展、现代物流、文化创意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全域旅游等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业新体系。

培育区域特色金融产业。加快推进粤澳跨境金融合作试点，在横琴设立绿色金融平台和中国—葡语系国家金融服务平台。支持珠海探索打造创投机构聚集高地，加快建设发展十字门金融区。支持江门探索建立面向全国和华侨华人的金融交易市场，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结算业务。支持中山探索建立区域股权市场，深入推进“互联网+现代金融”。鼓励香港、澳门等金融机构在都市圈设立法人机构和分支机构，扩大服务范围。适时建立面向先进装备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滨海旅游业、海洋渔业的金融保险体系。推动成立都市圈发展基金和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共保共治等区域专项基金，专项用于区域性产业平台及设施建设。

推动商贸会展业差异化、国际化发展。依托珠海横琴、中山翠亨新区、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阳江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等，共同发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体验经济等商贸服务业新业态，建设一批商贸服务业示范园区。鼓励都市圈积极对接国际高端会展资源，结合各市特色打造差异化、国际化会展平台。支持都市圈培育国际知名展览品牌和配套服务企业，重点扶持中国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等展会品牌。支持都市圈联合港澳定期举办服

务交易会或高端论坛，高水平举办高品质消费博览会暨世界湾区论坛，支持珠海携手澳门加快构建高品质消费品交易产业生态，打造以葡语系为特色的国际商品展销中心。

提升现代物流产业能级。构建港口物流联盟，促进资源和信息的互补与共享，提升港口群整体运行效率。推进港口码头泊位扩建及临港产业园建设，完善疏港公路、疏港铁路等，构建现代港口物流网络。发挥港珠澳大桥优势，支持珠海发展航空物流，打造珠江口西岸物流集散中心。发挥珠海港全国沿海主要港口辐射带动作用，联动江门港、中山港等西江沿线港口，提质发展西江航运，培育现代化大型港口物流企业，建设珠江—西江经济带区域性航运物流中心。加快江门北站（珠西物流中心）建设，打造连接中欧班列的现代综合物流中心重要节点。发挥深中通道优势，支持建设中国（中山）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中国（江门）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促进旅游全域全要素融合发展。统筹山、海、林、田、湖、草等资源，大力发展集滨海游、生态游、乡村游、文化游于一体的都市圈全域旅游。依托深茂铁路、广东滨海旅游公路等，推动都市圈共建“一程多站”滨海旅游线路，形成以滨海休闲度假为核心，水上运动、滨海观光、渔家乐等为补充的多层次滨海旅游体系。支持规划建设若干个世界级游艇码头，探索建设国际邮轮停靠点，发展海上观光等高端旅游，共建都市圈高品质黄金海岸。推进珠海万山群岛、江门上下川岛、阳江海陵岛等旅游资源高端

升级，共同建设海岛旅游产业集群。以天露山、皂幕山、古兜山等为重点，融入科普、体验、探险、健康、养生等元素，联合发展山林生态观光游。结合温泉资源协同发展温泉休闲旅游。以西江碧道、珠三角绿道等为纽带，串联美丽乡村、农业观光园等乡村旅游资源，共同发展主题式乡村休闲度假游。围绕开平碉楼、赤坎古镇、孙中山故居、岐澳古道、海丝遗迹等，携手打造一批网红经济点、“打卡点”，提升都市圈文化旅游魅力值和知名度。依托海洋、温泉、农业、山林等良好资源，联合开发建设一批集养老、医疗、康复与旅游为一体的医养健康旅游基地。

第五节 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依托食品饮料、金属制品、造纸、纺织服装、现代农渔等传统产业优势，引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绿色化发展。

发展壮大特色食品产业。依托珠海斗门预制菜产业园、广东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江门台山）、江门新会保健食品产业园、江门开平食品产业园、江门蓬江健康食品产业园、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园等，协同推动特色食品及饮料产业向绿色有机、智能制造、品牌连锁转型，打响珠海中国海鲈之都、江门中国食品工业生产基地、阳江中国南海渔都、阳西中国调味品之都等区域品牌。发挥江门“食在五邑”美食节、中国南海渔都（阳江）美食文化节等影响力，打造都市圈美食旅游名片。

聚力做强家居建材产业。推动中山五金磨具、江门五金卫浴

基地、阳江刀剪产业转型升级，联合开展五金材料、金属热处理、磨削工艺、模具设计等关键技术攻关，延伸原辅材料、机械制造、生产加工、研发检测、展示销售等产业链，打造五金制品“中国标准”。依托江门五金卫浴生产基地、中山小榄古镇五金产业基地、阳江阳东区等，推动日用五金、工具五金、建筑五金等领域协作互补，实现集成化发展。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与五金产业融合创新，促进都市圈五金产业迈向价值链中高端。

优化发展高档纸制品产业。积极引导区域造纸及纸制品产业空间集聚，依托江门银洲湖纸业基地、阳江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等，引导企业加大科技投入，进一步改进生产工艺、优先使用清洁能源，共同推进造纸业绿色化、智能化、高端化发展。推动造纸企业发展多品种、多元化的系列产品，延伸高端纸制品、印刷包装等上下游链条，打造全产业链优化发展的千亿造纸产业集群。

推动纺织服装设计生产融合发展。依托中山沙溪大涌纺织产业基地、江门开平开元工业集中区、江门恩平君堂纺织服装集中区、阳江纺织服装产业园等，推动纺织化纤产业向园区集聚，推行节能环保与清洁生产，打造集研发设计、专业生产、印染加工、产品检测、展览营销、物流配送为一体的绿色现代纺织产业园。鼓励企业提高纺织设计能力，向品牌化、高端化、定制化转变。定期举办纺织艺术设计大赛，激发艺术创意活力。

推动优势农渔产业提质升级。联合建设一批优质粮食生产基地，打造台山大米、恩平大米、阳西大米等一系列名优粮食品种。协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建设，重点打造优质蔬菜、岭南特色水果、花卉等优势产业带。推动开平马冈鹅、阳江黄鬃鹅等特色畜牧业基地建设，引导养殖业布局合理化、生产规模化和养殖绿色化。依托江门广海湾、镇海湾、黄茅海—磨刀门、阳江海陵湾等近岸海洋增养殖基地，共同推进现代渔港建设。支持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积极发展休闲渔业、水产品集散与加工等多元化业态。加强珠海、江门、阳江海洋牧场跨区域全产业链合作，推动“飞地”“飞海”共同开发。推动都市圈建立农产品产销联动平台，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无公害农渔产品供应基地。以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为重点，积极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探索建设5G智慧农业产业园，推动农业向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发展。支持江门高水平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农业高质量发展合作平台。

第六节 共同提升科技产业创新水平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共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高水平实验室、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以科技创新带动产业发展，以产业需求牵引科技创新，显著提升都市圈创新实力。

协同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两点”“两廊”布局，推进横琴区域重大创新节点建设，协

同建设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对接广深港科技创新走廊，实现珠江口东西两岸创新协同发展。支持珠海携手中山、江门共建珠西科学城。推进江门中微子实验室、江门“双碳”实验室、江门市域社会智慧治理技术创新中心、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中山光子科学中心等国家、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聚焦都市圈重点产业链，开展全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实施共性质量技术攻关，促进重点产业质量向中高端迈进。推动中山建设珠江口东西两岸融合互动发展改革创新实验区。

共建产业创新载体和平台。共同推进珠海高新区、中山火炬开发区、江门国家高新区、阳江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等创新平台建设，推进创新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助力广东建设珠三角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立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联合打造技术产权交易、科技资源共享、知识产权运营、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平台。推动孵化育成体系提质升级，发展专业化、国际化孵化器，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创新园区”全链条一体化创新服务体系。围绕都市圈主导产业，大力实施高新技术企业、高成长创新型企业倍增计划，培育孵化创新团队和中小微科技企业，共同支持高成长性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着力打造“独角兽”企业。

共同加强科技人才支撑。联合举办专业人才招聘会、高层次人才专场招聘会、公益招聘会及网络招聘会，促进四地人才合作交流。发挥华侨资源优势，联合布局建设横琴粤港澳创新创业产

业园、江门澳葡青年创业园、中山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等一批创业基地、留学生回国创业园等，加快引进集聚海外创新团队和紧缺拔尖人才。支持建设横琴国家级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建立与世界接轨的双向离岸柔性引才机制。

专栏 8 重点科技创新平台

1. 基础科学研究机构。加快推动江门中微子实验室建设，打造中科院中国（江门）国际科学小镇。支持江门建设海工装备测试基地和试验场。支持在珠海布局建设空调设备、生物医药、信息科学、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国家级和省级重点实验室，高水平建设中医药广东省实验室、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等创新平台。推动中山建设先进低温技术研究院、中科中山药物创新研究院、中国科学院大学创新中心（中山）等研究机构。支持阳江合金材料实验室、阳江海上风电实验室建设。

2. 产业创新合作平台。推动中山建设国家生物医药科技国际合作创新区、智能制造服务创新示范区、中航联创（中山）创新中心、中国中小企业互联网应用创新（中山）示范园、坦南创客园等产业创新平台。加快建设省科学院江门产业技术研究院和省科学院阳江产业技术研究院，支撑本地支柱产业技术创新，孵化一批未来产业和新兴产业。加快中德（江门）人工智能研究院、数字光芯片联合实验室建设。

3. 全球华侨华人创新创业基地。推动珠海建设粤港澳创新创业产业园、“创业型”博士后孵化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支持中山建设国家级留学人员创业园、翠亨新区欧美同学会留学报国基地和海归创业学院。推动江门建设“侨梦苑”、澳葡青年创业园、粤港澳大湾区海外青年创业基地等。

第五章 推进市场一体化

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逐步打破地域分割和行业垄断，清除市场壁垒，营造规则统一开放、标准互认、要素自由流动的市场环境。

第一节 实现人力资源要素合理畅通有序流动

推进都市圈内户籍准入标准对接、人力资源对接统一，促进人口有序流动，推动公共服务就业服务一体化。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动都市圈内各市全面取消城市落户限制，探索实行都市圈内户口通迁、居住证互认制度。支持在都市圈内工作生活的港澳台居民居住年限累计互认，便利港澳台同胞办理居住证和相关政务业务。推动都市圈内全面落实租赁房屋的常住人口在城市公共户口落户。扩大居住证附加的公共服务范围并提高服务标准和便捷度，有序推进和实现外来人口市民化，促进人口有序流动、合理分布和社会融合。

推动公共就业服务一体化。建立公共就业信息共享机制，搭建都市圈就业大数据平台。加强都市圈青年人才信息共享和运用，促进都市圈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市场的开放衔接。支持珠海横琴自贸区、中山翠亨新区创新建设多层次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探索建设线上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推动珠海探索建立民营企业人力资源共享平台，动态跟踪并及时调剂劳动力。

促进人才跨区域流动。联合建立人力资源需求调查机制。支持珠海设立离岸创新中心，通过开展项目合作、技术指导、联合技术攻关、协同创新，鼓励专家短期赴珠海工作。加强中山大湾区国际人才港、江门“联络五邑”海（境）外服务工作站建设，吸引全球人才集聚和优秀留学人才回流。加强珠海和阳江联合开展“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进一步加强两地学校结对、医生互派、干部交流等领域合作。

第二节 推动创新环境和技术市场一体化

建立统一的技术交易市场联盟和资源共享机制，营造要素畅

通流动的都市圈创新环境，实现技术市场一体化。

优化都市圈创新环境。建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大学科研仪器设备和专利基础信息资源等共享使用机制。强化知识产权交易，探索开展专业化、国际化知识产权跨境交易研究。引导都市圈内骨干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共同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立科技统筹攻关机制。构建多元化、国际化、跨区域的科技创新投融资体系，加强对科技型企业的金融支持和服务，加大对企业科技创新活动的贷款担保力度。

推动技术市场互联互通。探索建立企业需求联合发布机制和财政支持科技成果共享机制。加强信息及各类运营、交易、维权资源整合和共享，建设知识产权交易平台，构建多层次知识产权交易市场体系，促进科技成果规范有序交易流转。鼓励发展跨地区知识产权交易中介服务，支持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科技型中小企业履约保证保险等业务。推动科技创新券政策衔接、通兑通用。

第三节 推动金融服务一体化

加强都市圈金融基础设施、信息网络、服务平台一体化建设，强化金融监管合作和风险联防联控，推动金融市场健康发展。

加快实现金融服务同城化。加强都市圈金融基础设施、信息网络、服务平台一体化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在都市圈协同布局，探索银行分支机构在都市圈内跨行政区开展业务，加快实现存取款等金融服务同城化。稳步推进信贷管理一体化，支持依法合规

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推动建立统一的抵押质押制度，推进区域异地存储、信用担保等业务同城化。推动都市圈联合搭建政银企合作平台，建立融资项目信息库，引导金融机构采取项目贷款、银团贷款等多种方式，优先满足海洋新兴产业、先进装备制造业、港口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需求。探索设立都市圈融资担保基金。

推进资本市场和产权市场合作。深化澳门珠海跨境金融合作，加快建设粤澳跨境金融合作（珠海）示范区。推广江门与澳门金融机构跨境信用互认模式，便利都市圈企业赴港澳开展跨境融资。依托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推动区块链技术与知识产权交易场景融合，建立分布式知识产权交易资源共享平台，优化信息共享机制，促进知识产权有效流动。争取复制广东自贸区创新金融政策，发展新兴金融。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质押等新型运用模式。构建土地、房产、矿产等统一的产权信息网络服务和管理平台，逐步实现产权要素市场资源同城化、规则同城化、信息同城化。

加强金融监管合作和风险联防联控。加大数字技术在金融领域应用程度，提高金融风险管理能力。加强都市圈政府与金融监管部门的工作联动，强化都市圈内跨市、跨行业、跨市场监管协作。建立金融统计数据和工作信息共享制度，加强资金流动监测分析合作。建立紧密的金融稳定信息交流和风险评估结果定期交流和共享机制。建立金融风险联合处置机制，合力打击非法集资等金融违法活动。完善系统性风险预警、防范和联合处置机制，

共同维护都市圈金融系统安全。

第四节 统一市场准入标准

深化“放管服”改革，探索建立都市圈市场服务平台和市场监管协调机制，联合建立都市圈社会信用体系。

搭建都市圈市场服务平台。消除经营主体异地迁址变更登记隐形阻碍，探索“一照多址、一证多址”企业开办经营模式，加快取消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企业异地备案手续，推动各类审批流程标准化和审批信息互联互通。加大区域电子商务共享平台建设，联合创建区域产品和服务品牌。推动中山、阳江搭建智慧市场监管综合服务平台，与珠海智慧市场监管综合服务平台、江门市场智慧监管综合管理平台实现互联互通。

共建都市圈社会信用体系。开展“信用+大数据”精准监管综合评价，全面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建立信用修复制度，依法依规实施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联合实施“信易+”工程，完善和推广“信易贷”“信易游”“信易批”等模式，拓展社会化市场化守信激励应用场景。探索建立都市圈跨境电商信用服务体系。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和告知承诺制。建立都市圈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提供覆盖都市圈各市全行业、全金融机构、全生命周期的信用服务。

建立都市圈市场监管协调机制。健全市场监管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强跨区域执法协作与信息共享机制，推进法定检验单位鉴定结果互认。联合构建优质食品药品供给体系，推

动都市圈食品药品安全检验检测体系统一，推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结果互认。探索建立食品药品联动实时监控平台，合力打造基于“互联网+”的都市圈食品药品安全智慧监管云平台。探索开展多维度药品安全监管体系评估，推动建立药品安全风险研判会商机制。

第六章 共建共享优质生活圈

以“均衡普惠、整体提升”为导向，着力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更高品质、高质量、多层次、可持续的公共服务体系，持续提高都市圈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水平。

第一节 推动高品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推进区域教育特色化、均衡化发展。积极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教育合作，促进都市圈优质资源优势互补和有序流动。

积极开展优质基础教育跨区域交流。依托都市圈优质学前资源、中小学资源，鼓励采用教育集团、学校联盟开展跨区域合作办学，扩大优质基础教育资源的供给。加强教育交流合作，开展教师异地交流，鼓励都市圈内中小学校长挂职交流，重点打造一批示范性优质中小学。搭建并优化与港澳地区的姊妹学校交流平台，积极引进国内优质教育资源来都市圈办学，提高优质学位供给水平。

加快区域高等教育建设。加强都市圈内部高校交流合作，支

持珠海优质高等教育资源跨行政区设立实践基地，探索共建都市圈创新型研究院、研究生院和创新产业联盟等机构。支持珠海引进国内外知名大学。加快建设广东海洋大学阳江校区，支持引进澳门科技大学来粤办学，支持五邑大学与省内高水平大学“组团式”对口帮扶。推进国（境）外优质高校在都市圈内开展合作办学，加强特色鲜明、专业突出、服务都市圈支柱产业的高水平专业学科建设。

打造富有竞争力的职业教育高地。鼓励结合主导产业发展职业教育，大力支持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中山职业技术学院、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江门职业技术学院、阳江职业技术学院、广东理工职业学院等建设，积极探索中高职一体化、五年一贯制跨市培养模式，加快实现与产业链相配套的中高职学校紧缺专业贯通招生。支持珠海共建中葡双语人才培养基地和江门制造业数字化产教融合综合实训基地，鼓励各类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交流合作。深化办学体制和育人机制改革，积极推进省级产教融合型试点城市建设，推动职业教育由向政府统筹管理、企业社会多元办学为主转变。

推进都市圈教育资源共享联网。推进教育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发展远程教育、智慧教育，加快建设智慧校园、专递课堂。推动都市圈中小学继续教育学习系统并网联通，共建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依托“中山创客”国家工程实验室，加快推动互联网教育系统技术及应用。

第二节 联动打造健康都市圈

以跨区域健康服务普惠共享为重点，优化配置都市圈医疗卫生资源，提升养老托育服务功能，积极推动群众体育、竞技体育等协同发展，持续提高健康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水平。

加强医疗资源协作联动。鼓励都市圈开展集团化等模式合作办医，拓展与港澳地区高水平医院合作建院，支持中心城市三级医院异地设置分支机构。推进珠海、中山、江门城市医疗联合体试点工作，支持跨区域组建医疗联合体。鼓励珠海市打造区域医疗高地，加强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医院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医、教、研一体化的珠江口西岸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和中西医结合急救救治中心。依托横琴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建设国际化医疗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培训基地。支持中山建设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示范试点市，加快促进中医技术传承创新。支持江门市依托新三甲医院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推进珠海市人民医院、中山市人民医院、江门市中心医院、阳江市人民医院建设省高水平医院。强化区域疾病联防联控，推进都市圈医疗大数据开放共享，建设都市圈预约挂号平台，推动医学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

共建多元化养老托育服务体系。鼓励都市圈联建共建养老机构，推动品牌康养机构建设运营。支持养老机构公建民营社会化改革，强化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功能，激发社会资本运营活力，全面提升公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水平。推动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加快建设江门国家级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试点城

市。推进珠海市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加快阳江市综合养护院、阳江市江城区养老院建设，支持中山公办养老机构扩容提质。支持民营养老机构发展，鼓励发展旅居养老、文化养老、健康养老、养生养老等新兴业态。鼓励发展电子化、智能化养老服务，提升都市圈养老服务质量。加快城市设施适老化、适儿化和无障碍改造，推进社区发展以居家为基础的多样化养老服务，拓展社区服务功能，构建街道—社区—小区三级托育服务网络。

加强体育活动交流与合作。依托珠海体育中心、横琴国际网球中心、中山体育馆、江门体育中心等大型体育设施，合作举办大型体育赛事。推进体育公园及有关重点学校体育场馆改造建设，加快建设一批运动俱乐部和运动培训中心。积极推动群众体育、竞技体育等协同发展，联合打造一批国际性、区域性品牌赛事，依托横琴国际休闲旅游岛、中山南朗滨海国际商务文旅集聚区、中国排球协会训练基地（江门体育中心），发展成为国际文体活动赛事基地。推进九洲港公共帆船游艇码头、江门港澳码头等项目改造提升，打造海上体育休闲滨海旅游产业链，开启都市圈“体育+旅游”式的全民健康休闲运动新方向。

第三节 加快社会保障制度接轨衔接

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协同推进社会保障制度一体化、信息化一体化建设，打通行政分割壁垒，提高都市圈社会保障水平。

完善住房保障联动发展机制。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推动都市圈建立协调有序的房地产市场调

控政策和统一的基本住房保障制度。稳步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加大力度支持都市圈城市缴存人提取住房公积金租赁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共有产权住房。支持土地供应向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倾斜，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租赁住房用地占比一般不低于 10%。稳步推进珠海共有产权住房试点建设。鼓励珠海、中山、江门结合轨道交通和产业布局，在城市交界地区建设保障性住房，划定城际住房协同开发区域。全面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开展绿色社区创建和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完善社区足球场等设施建设，提升居住生活品质。

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区域一体化发展。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逐步推动都市圈内城市开展基本医疗保险异地门诊即时结算，加快推动都市圈医保目录统筹衔接。推动工伤认定政策统一、结果互认。建立城镇老年居民与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衔接机制，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以及完善职工生育保险政策和管理服务，协同开展失业保险基金扩大支出范围试点工作。

第四节 健全跨行政区社会治理体系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加快区域智慧化、数字化城市治理平台建设，提升社会治理体制现代化水平，共建公平包容的社会环境。

健全社会治理一体化发展机制。加强都市圈在社会治理上共治共享，构建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

机制。探索建立都市圈社会治安治理联动机制，加强交界地区城市管理联动。加强都市圈警务合作交流，强化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合作，联动打击跨境犯罪活动，统筹应对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建立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公共卫生、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通报机制，加强各类专项合作。加快社会治理智慧化建设，搭建“云、网、数、图”城市云平台，加强区域大数据云计算中心、一体化通信基础设施、大数据跨域多维云平台等建设。结合智慧城市建设，建立都市圈统一的公共事务治理联动平台。

强化跨区域协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完善都市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事件预防处理和紧急救援等联动机制。强化突发事件信息共享机制，建设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加强跨区域预警信息通报、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应急平台互联互通和应急处置联动，推动都市圈防灾减灾一体化。构建跨区域智能化、数据化风险治理体系，健全基于大数据的区域社会风险监测、评估、预警、研判与有效应对机制，提升都市圈治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推动政务服务联通互认。创新跨区域服务机制，学习广佛政务同城化经验，全面实现都市圈“一网通办”。进一步便利跨省市户口迁移网上审批，居民身份证、普通护照、机动车驾驶证异地申领，异地驾考和机动车异地年检、违章联网办理。建立健全民生档案异地查询联动机制，谋划民生档案跨区查档服务项目。完善公共服务信息服务系统，为居民提供快捷化、低成本的都市圈际公共服务，促进居民异地享受基本公共服务并便捷结算。

专栏9 公共服务设施重点项目

一、教育

1. 高等教育。支持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转型发展，支持广东药科大学、广东理工职业学院办好中山校区，提升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办学层次和办学质量。

2. 职业教育。支持江门职业技术学院“双高计划”建设，建成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一批高水平专业群。支持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建设。将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建设成为省级品牌民办高职院校，推进轨道交通学院（江门）、阳江健康职业技术学院、阳江职业技术学院校区扩建和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阳江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and 阳东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推动江门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扩容改造工程建设。加快建设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二期工程、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扩建工程、江门市技师学院荷塘校区、广州华商职业学院新会校区、广州华立学院江门校区、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江门校区、江门职院新宁学院等项目，筹建广东华侨职业学院。推动珠海市卫生学校升级为珠海市医药健康学院、阳江职业技术学院升级为本科院校，推动阳江市卫生学校、阳江市技师学院升级为大专院校。

二、医疗卫生

加快推进珠海市人民医院北二区科研综合楼主体工程、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珠海市西部医疗中心建设项目。推进中山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第三人民医院和南朗医院改扩建工程。创建江门市新三甲医院（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重点推进江门市中心医院新院区、江门市五邑中医院新综合大楼、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搬迁重建、江门市人民医院综合大楼、开平市中心医院、江门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健康大楼、江门市第三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等项目建设。推进阳江市人民医院院区升级改造、阳江市妇幼保健院新院二期、阳江市中医医院二期工程、阳江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阳江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等项目建设。

三、社会保障

推进中山、江门市建设社会福利中心、救助安置中心，阳江市建设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儿童福利院、救助管理站、救助安置中心。

第七章 共筑文化发展高地

发掘弘扬区域侨乡文化、海丝文化、香山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推动文化传承创新，提升都市圈文化竞争力和影响力。

第一节 协同推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协同推进岭南优秀传统文化遗产保护，促进文化遗产游径系

统建设，增强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凝聚力、感染力。

协同推进文化遗产保护。加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传统村落和历史建筑的保护管理。加强对“南海Ⅰ号”等海上丝绸之路遗产内涵的开发，推动广东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海丝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开展城市地下文物遗存的预防性和主动性保护。统筹开展侨房资源、侨捐项目普查，强化“开平碉楼与村落”、赤坎古镇等侨乡文化遗产的整体保护。联合实施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专项计划，推动传统工艺产业化规模化发展。推动都市圈联合开展海上丝绸之路遗产保护和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

联合推动文化遗产开发利用。支持中山深度挖掘和弘扬孙中山文化资源，协同推进海上丝绸之路文化、华侨华人文化、古驿道文化等主题的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系统建设。加强香山古驿道、岐澳古道、会城街道古道、阳西古驿道等南粤古驿道的开发利用，建设古道“遗址公园”。推动文化遗产游径和古驿道沿线节点资源建设，加大世界记忆遗产“海外华侨银信”侨批档案的征集、保护和推广力度，建设一批侨批（银信）展示馆。

第二节 共同推动文化繁荣发展

建立公共文化服务机构常态化交流合作机制，推动文化旅游和文化创意产业融合发展，提升都市圈文化综合竞争力。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联动合作。建立都市圈剧院、美术馆、博物馆、图书馆和群众文化场馆等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联盟，建立

常态化交流合作机制，推动城市间文化设施合作共享。深度挖掘华侨华人文化资源，建设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专题性华侨历史博物馆、展览馆和纪念馆。鼓励艺术院团、院校联合创作，推动文化艺术精品在都市圈内展示巡演。鼓励联合打造区域文化公共品牌、开展文化节庆民俗和科普活动。推动实现都市圈城市阅读一卡通、公共文化服务一网通、公共文化联展一站通、公共文化培训一体化。

加快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突出文旅资源特色，打造珠中江华侨文化风情圈、珠海—中山香山文化风情圈、阳江海丝文化风情圈、台山海丝文化风情圈。建设文化街区、活力街区、特色书店、城市商圈、社区商业、剧场群、文化娱乐场群，打造新型文旅消费集聚区，支持推进中山香山古城、阳江古城保护活化，支持江门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加快推动赤坎华侨古镇等重大文旅项目建设。依托古驿道、绿道、碧道串联沿线文化资源节点，打造侨乡文化、海岸休闲等文旅线路。大力挖掘弘扬新会陈皮、阳春砂仁等道地中药文化内涵，发展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旅游。

专栏 10 四大特色文化风情圈

1. 珠海—中山香山文化风情圈。以弘扬香山文化、孙中山文化、名人文化、红色文化为目标，加强孙中山故居、陈芳家宅、望慈山房、苏兆征故居、杨匏安陈列馆等名人文化资源的整合利用，设立中山咸水歌、粤绣（小榄刺绣）、小榄花灯制作、珠海斗门水上婚嫁、大赤坎明火叉烧排骨等展示场所，促进珠海、中山历史文化街区的活化利用。

2. 珠中江华侨文化风情圈。以弘扬华侨文化为目标，加强开平碉楼与村落、赤坎古镇近代华侨建筑群、司徒美堂故居、冯如故居、风采堂、容闳博物馆、甄贤学校、梅溪石牌坊、栖霞仙馆、郑观应故居、杨仙逸祖居等侨乡资源要素的整合利用，打造成为西岸展示侨乡文化的重要窗口。加大对碉

楼、祠堂、古庙等建筑的修复和活化，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传承教学基地。

3. 台山海丝文化风情圈。以弘扬海丝文化为目标，发挥上下川岛滨海旅游资源带动作用，加强广海卫城城墙遗址、上川岛大洲湾遗址、海口埠、紫花岗摩岩石刻等文化资源的整合利用，推进海丝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打造成为融合滨海旅游、海丝文化的旅游目的地。

4. 阳江海丝文化风情圈。以弘扬海丝文化为目标，以南海1号遗址、广东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闸坡古炮台遗址等海丝遗迹及海岛地貌为特色，加快推进广东省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建设，擦亮漠阳风筝文化节、南海（阳江）开渔节、高流河墟等特色文化品牌，加强阳江漆艺、根雕、风筝、豆豉、小刀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

凸显城市文化风貌特色。深入挖掘开放包容、探索创新的侨乡文化、海丝文化、香山文化特质，打造有影响力、代表性、各具特色的都市圈城市文化标识。进一步加强城市与建筑风貌管理，将新城新区重要节点地区打造成兼具区域文化特色和时代精神的文化新空间。

共同发展文化创意产业。依托珠海横琴创意谷、江门“侨梦苑”、中山市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园、阳江文化创意产业园区等平台，推行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重点发展创意设计、广告设计、动漫游戏、数字影视、文艺创作等领域，争创国家级、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积极推动文化产业园与广告产业园融合发展、相互促进。构建都市圈高效协同的文化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一批文化领域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推进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打造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数字文化产业项目。联合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本土龙头企业，带动形成集工业设计、生产销售、衍生产品开发等为一体的文化创意产业集群。

第三节 联合打造对外文化交流品牌

推动各城市彰显文化特色，积极打造对外文化交流平台，联

合打造国际文化交流品牌，提升国际文化影响力。

建设多元文化交流平台。推进都市圈重要文化交流平台建设，提高对外文化交流影响力。支持珠海依托珠海大剧院、珠海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都市圈区域文化艺术中心。支持中山深度挖掘和弘扬孙中山文化资源，推进孙中山故居片区改造提升。支持江门建设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支持阳江建设广东省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打造向世界展示海上丝绸之路文化的窗口。

共同推进国际文化交流。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文化和旅游交流，支持都市圈内城市举办与“一带一路”主题相关的文化、旅游论坛和展会。整合华侨华人粤港澳大湾区大会、世界江门青年大会、海外华裔青年夏令营等活动，打造面向多层次差异化需求的国际文化交流品牌。支持联合打造国际性文化艺术交流合作品牌活动，拓展与外国友好城市文化联系。

第八章 共保共治优美生态环境

衔接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共同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共建一体化生态安全格局，统筹区域内山水林田湖草海生态系统治理和综合开发，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强化生态网络共建和环境联防联控，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空间。

第一节 共建一体化生态安全格局

以构建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为引领，统筹推进都市圈重

要生态空间协同保护与修复，共建“一屏一带、双核多廊”的生态安全格局，形成山清水秀、生机勃勃、人地和谐的生态空间。

构建北部生态安全屏障。以云雾山、天露山、皂幕山等北部连绵山地森林为主体，通过保护和修复区域生态环境，提高区域水源涵养能力、生物多样性和水土保持能力，维护北部森林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连贯性。

共建南部蓝色海洋生态海岸带。以环珠江口湾区一万山群岛、大广海湾—川山群岛、大海陵湾—海陵岛为主体，联合近海水域、湿地和沿海防护林，加强海洋、海岛、海岸带保护和生态修复，增强海洋生物多样性的生态保障能力。

打造中部生态核心。以古兜山—黄杨山—五桂山、笠帽山为核心，通过封山育林、人工造林等多种方式，加强连绵山体森林生态系统保育和生物多样性维护，修复重点生态敏感区的山体森林植被，提升都市圈内部生态空间品质。

共建多条生态廊道。依托云雾山、天露山、皂幕山等山脉，贯通自然保护地、湖泊水库等自然栖息地，构建山脊生态走廊。以西江、潭江、漠阳江等水系为脉络，推进珠海和江门段岭南田园水乡碧道、潭江侨乡碧道、漠阳江碧道等建设，构建江河水系生态廊道。加强中山南朗—珠海淇澳、江门黄茅海西岸、阳江海陵湾等候鸟迁徙路线重要节点的湿地保护与修复，协同推进水鸟生态廊道建设。

第二节 协同推进生态资源保护利用

加强国土空间的整体保护和合作开发利用，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海系统修复和生态共建，共同打造绿色发展的新动能。

协同开发保护海洋海岛海岸资源。实施“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推动海岸线整治修复、魅力沙滩、海堤生态化、滨海湿地和红树林恢复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建设，促进海洋生态系统保护。加强与东岸和港澳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共建“珠江口海洋国家公园”，改善珠江口海洋生态环境。依托都市圈海岛海岸线资源及滨海景观，打造最美“跳岛游”路线和滨海生态休闲长廊，推进都市圈海洋、海岛、海岸线资源的整体保护和开发利用。

合力推进山林生态系统保护利用。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健全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监督制度，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减少人为扰动，加强生态系统发展情况评估。积极推进云雾山、天露山、皂幕山等山地森林及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实施矿山生态修复和岩溶地区石漠化治理工程。以推动建设环天露山生态旅游示范带为试点，推动阳江、江门、云浮以合作开发、共保共建等形式联动开发天露山生态资源，共同打造世界级山地旅游休闲度假目的地。加强古兜山—黄杨山—五桂山生态绿核的保护开发，推动珠海、江门、中山共建都市休闲旅游目的地。

携手打造都市田园生态系统。依托都市圈田园资源优势，聚焦产业、景观、生活、旅游、文化等田园业态，推动一二三产业

的深度融合，共同打造种养结合、生态循环、环境优美的都市田园生态系统。深度挖掘田园资源，共建一批集现代农业、休闲旅游、田园社区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项目，推进江门侨乡田园、杜阮凉瓜田园综合体、中山蔬荷、珠海斗门岭南大地、阳江金朗岛等田园综合体开发建设。

协同推进生态网络高质量建设。推动河流水系沿线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污染水体及岸边生态系统，构建都市圈蓝绿生态网络。加快推进珠海和中山段环湾国际水岸碧道、珠海和江门段岭南田园水乡碧道、江门段潭江侨乡碧道、阳江段鉴江画廊魅力蓝湾碧道建设，打造高品质滨水休闲示范带。推动建设串联海陵湾、大广海湾、环珠江口湾区的滨海绿道，形成通江达海的绿道网络。以西江流域碧道、绿道建设为试点，推动横门—红奇沥—蕉门、佛中江、西江—银洲湖等水岸公园群落建设。加强都市圈湿地保护合作，推进淇澳—崖口红树林湿地公园、沿磨刀门水道东岸湿地公园、环崖门湿地公园建设。

第三节 共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统筹生态环境的综合治理，联合推进大气、水、土壤环境污染联防联控，共同推动都市圈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共建良好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

深化跨界水污染联防联控。加强都市圈水环境治理合作，推动跨区域跨流域联合执法，完善断面水质监测、信息通报，协同开展上下游水环境综合整治。推进西江、潭江、漠阳江等重要江

河水资源、水环境及涉水项目管理合作，加快推动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和重要水源地入河入库支流治理工程建设。支持建立珠江口海域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扎实打好珠江口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攻坚战，加强入海河流总氮等主要污染物治理与管控，改善近海海域水环境质量，协同推进美丽海湾保护和建设。

加强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以省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行动方案为指导，推进大气监测网络建设，加强都市圈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定期开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强化工业源、移动源和生活源排放污染治理。以排污许可证为核心，强化企事业排污单位主体责任，实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严格环境准入，全面淘汰压缩高污染行业产能，推进实施钢铁、火电、化工、造纸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加强区域土壤污染共治。强化区域土壤污染系统防控，推进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强化重点类别金属污染防治和减排工作。实施都市圈污染土壤跨区域转运或处置联合监管，防止污染转移。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和治理修复技术交流与合作，实施土壤污染地块环境调查、污染评估和治理修复试点工程。加强都市圈固体废物协同处理处置能力，提升固体废物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水平，深入推进“无废城市”高质量建设。

共育绿色低碳发展方式。以碳达峰为牵引，制定都市圈碳达峰行动方案，推动有条件的地区和行业碳排放率先达峰。加快建设都市圈绿色低碳循环生产体系、流通体系和消费体系，全面推

进都市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大力推动绿色出行发展,到 2030 年,城市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80%,公共汽车、出租汽车新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100%。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推动建立都市圈再生资源区域交易中心。大力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升级,加快绿色低碳能源工程和环境基础补短板工程建设。深入推进都市圈低碳城市、低碳城镇、低碳社区试点示范,共同推动近零排放工程和森林增汇工程,巩固提升森林碳汇能力。

第四节 建立健全共保联治机制

加强区域协作,完善生态环境保护一体化机制,携手推进都市圈碳减排,探索建立都市圈生态资源价值实现机制,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共同治理。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联防联控长效机制。深化都市圈生态合作,完善区域环境合作、区域协调和信息共享机制,推进都市圈生态保护一体化。加快建立都市圈陆海污染监测体系和污染动态监测管理信息平台,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噪声污染防治。加强区域环境风险防范,完善环境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系统网络,建立健全跨区域多部门环境质量联合会商机制,及时妥善处置生态环境问题。

探索建立跨区域碳减排合作机制。建立都市圈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控制制度,加大工业、能源、交通等领域二氧化碳排放控制力度,推进都市圈减污降碳协同。共同推进都市圈碳排放权交易

市场建设，完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风险管控机制，严格实施碳排放信息报告和核查制度。深化碳普惠制试点建设，推动都市圈碳标签互认机制研究和应用示范。建立都市圈低碳产业交流合作机制，共同推进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研发应用推广。

探索共建生态资源价值实现机制。探索都市圈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建立和完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标准和应用机制，健全生态资产与生态产品市场交易机制。加强都市圈生态产业化培育与品牌经营，打造全国知名区域公用生态品牌。完善自然资源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鼓励生态受益地区与生态保护地区、潭江和西江流域上下游，通过资金补偿、产业转移、共建园区等方式建立补偿关系。

专栏 11 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重大建设工程

- 1. 环境污染治理重点工程。**珠江口西岸河口区、广海湾、镇海湾和海陵湾等蓝色海湾综合整治工程；西江、潭江、漠阳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重要水源地入河入库支流治理工程；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 2. 生态建设与修复重点工程。**天露山南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保护修复与水土保持工程；云雾山南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阳江湾典型海湾、镇海湾—广海湾—银湖湾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等重大工程；珠海鸡啼门、十字沥、平沙，阳江大角湾、珍珠湾等海岸带整治修复及景观工程；珠海横琴岛、江门下川岛、阳江南鹏岛等海岛保护和修复工程；中山南朗、江门镇海湾、广海湾和银湖湾、阳江程村和海陵湾等红树林保护修复工程；珠海唐家湾、阳江海陵湾海域海草床保护与修复工程；矿山生态修复工程；珠西都市圈环湾国际水岸碧道工程；岭南田园水乡碧道工程；潭江侨乡碧道工程；鉴江画廊魅力蓝湾碧道工程。
- 3. 生态环境基础能力建设重点工程。**生态环境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系统网络及信息平台建设工程；生态环境监管智能化建设工程；生态环境应急能力提升工程；生态环境监管执法能力提升工程；核应急能力建设工程。

第九章 全面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全面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以都市圈为空间载体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动城乡要素跨界配置和产业有机融合发展，缩小都市圈内部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加快构筑功能衔接、空间融合、均衡发展的都市圈城乡体系，推动实现更高水平的城乡一体化发展。

第一节 完善城乡融合空间形态

加快都市圈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差异化完善县城（小城镇）联结城乡的功能，培育一批各具特色优势的魅力县城和小城镇，全面建设美丽乡村。

推动县城高质量发展。统筹县域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基本农田、生态保护、城镇开发、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加快都市圈内县城人口集聚、产业集中和功能集成，不断增强发展县域经济和吸纳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就业落户的支撑作用，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以阳春市、台山市开展县城建设示范地区为契机，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水平和服务能力，形成一批县城建设新亮点和新经验。支持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阳春市、阳西县等县（市）按照不低于中等城市的标准进行设施建设和服务配置，提高县城规划建设和服务管理水平，强化产业支撑和公共服务保障，率先实现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分类推进小城镇特色发展。充分发挥连接城乡的节点和纽带

作用，强化综合服务和特色产业功能，把乡镇建设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支持斗门镇、小榄镇等大城市周边小城镇充分对接城市需求，发展成为卫星镇。支持白蕉镇、南头镇、马冈镇、大沟镇等专业镇发展，继续做大做强养殖、智能家电、中药材种植等特色产业，同时推进农业与文化、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支持桂山镇、神湾镇、川岛镇、闸坡镇等具有历史文化、海滨风光等特色资源的城镇，发展成为旅游休闲特色镇。支持那吉镇、大沙镇、双合镇、北陡镇等远离中心城市的城镇，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发展成为服务农村、带动周边的综合性城镇。

全面建设美丽乡村。统筹村庄规划建设，合理确定乡村居民点布局和规模，分类提升村庄风貌，推动斗门镇、唐家湾镇、黄圃镇、赤坎镇、南屏北山村、唐家湾会同村、南朗翠亨村、三乡古鹤村、塘口镇自力村、棠下镇良溪村、阳东大澳渔村、雅韶西元村等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与合理适度利用。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乡村旅游厕所规格，加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自然村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深化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推进存量农房微改造和新建农房风貌塑造，到2030年基本实现都市圈内行政村100%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创建一批特色精品村。加快推进省际边界、交通干线等美丽乡村风貌示范带建设，推动珠中江联合打造西江美丽乡村示范带，支持珠海莲洲乡村休闲示范片、中山三乡美丽乡村示范片、江门100个美丽乡村示范片、阳江“山海渔韵”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片区等建设。

第二节 促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

以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为重点，加大人才、土地、资金、技术等要素对乡村发展的支持力度，促进各类要素更多向乡村流动。

激励城市人才入乡。制定吸引人才返乡创业的财政、社会保障、住房、名誉身份等奖励政策，探索在珠海、中山等有条件的地区建设返乡入乡创业园和孵化实训基地。建立都市圈内部城乡人才合作交流机制，支持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按规定到乡镇企业参与项目合作、挂职、兼职，在职创办企业，离岗创办企业，推进城市事业单位科研人员服务乡村，基层服务经历作为岗位等级晋升、职称评定的重要依据在都市圈互认。探索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建设农村人才公寓，供入乡人才使用。深入实施农业科技特派员行动，继续推进实施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巾帼行动”、山区计划、沃土计划等。

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健全土地流转管理制度和服务体系，引导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推动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就地入市和异地调整入市机制，稳妥有序推进珠海市斗门区、阳江市阳春市全国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完成房地一体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

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有序推进珠海市斗门区全国深化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建设。积极探索实施点状供地模式，助力乡村产业振兴。

强化财政金融保障。统筹各级财政支持城乡融合发展及相关平台和载体建设。发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探索在都市圈内构建县域城乡共享的涉农信用信息数据库，做好农村征信体系和农户信用档案库建设。引导金融机构进村入户，开展“整村授信”工程，促进农村地区信用、信贷联动。推动银行机构加大涉农领域信贷投放，搭建政银企对接服务平台，推进农业信贷担保服务向镇村延伸。推动区域农业政策性保险高质量发展，扩大保险覆盖面，实现重要农渔产品和地方支柱型优势品种保险愿保尽保。

促进工商资本入乡。优化乡村基层营商环境，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农旅综合体、森林公园等重要载体和平台吸引工商资本入乡。引导工商资本与村集体合作，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通过就业带动、保底分红、股份合作等形式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社会力量进入养老、卫生、物业等乡村生活性服务业。实施“千企帮千镇 万企兴万村”行动，鼓励企业整镇整村帮扶。

第三节 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

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快补齐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打造功能完善的农民生活服务圈。

积极推进优质公共服务区域共享。深入推进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优质发展，依托区域教育联盟和教育集团，加强城乡办学合作和教师交流。推动都市圈合作建立区域城乡一体化的教师资源配置机制，统一制定城市骨干教师到农村学校任教支教的激励措施。健全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扶持农村基层医疗卫生设施建设。推动各市中心城区三甲医院与基层医疗机构打造紧密型城市医联体，建立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机制，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采取派驻、巡诊等方式提高基层卫生服务水平。鼓励有条件的小城镇布局三甲医院。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工程，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

加快补齐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完善区域基础设施网络，在跨市交界处合理布局公交线路和公交客运枢纽站场。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统筹规划建设城际供水管网和城乡供水管网，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保证农村饮水安全和农业灌溉。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和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推动农村千兆光网、5G、移动物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统一建设农村生活垃圾收集系统，统筹建设区域性、规模化的固体废弃物处置设施。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乡村消防安全条件提升行动，统筹农村改厕和农村生活污水、黑臭水体治理，2025年基本农村消除黑臭水体。鼓励珠中江三市联合成立农

村公路管护等专项基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城乡交通设施管护。

第四节 搭建城乡融合发展平台

结合新经济的发展需求和带动农业农村发展，在都市圈内培育建设联结城乡的功能平台，推动城乡要素跨界配置和产业有机融合发展，打造一批高质量的城乡融合发展平台。

开展现代农业产业园能级提升行动。高标准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优化提升新会陈皮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开平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珠海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支持珠海白蕉海鲈产业园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江门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江门）高质量农业合作发展平台，扎实推进阳西县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围绕高新技术、冷链物流、品牌营销、文化创意、数字农业等高附加值环节和高端要素领域提升农业产业园建设水平。支持江门打造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大湾区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和 5G 智慧农业科创园，推动阳西县创建数字农业示范县和“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县。到 2030 年建成一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加工园区、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高质量农业合作发展平台。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试点建设。高标准开展江门市中心城区产城融合示范区、珠海市斗门区城乡融合发展省级市县试点建设，有序推进中心镇试点建设，增强城镇对乡村的辐射带动作用。探索珠中江交界地区城乡融合发展合作机制，带动周边区域城乡一体化发展。到 2030 年试点地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

引领示范带动效应充分释放，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第十章 提升区域合作开放水平

坚持开放发展理念，携手港澳与周边都市圈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深化开放合作，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塑造开放新优势，在更大范围提高资源配置能力和效率，构建全方位区域合作开放格局。

第一节 促进与港澳地区更紧密合作

深化与港澳全面务实合作，加快基础设施“硬联通”和规则机制“软联通”，高水平建设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等重点平台，努力拓展港澳发展空间，打造“一国两制”区域合作新示范。

全面深化产业创新合作。充分对接港澳科技创新资源，支持港澳高校、国家重点实验室等机构在西岸建设伙伴实验室和重大研发平台。推动与港澳在创业孵化、成果转化、国际技术转让、科技服务业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建国家级科技成果孵化基地和成果转化平台。推动珠海横琴粤港澳创新创业产业园、中山翠亨新区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江门珠西先进产业优秀人才创业创新园联动建设紧密联系港澳的就业创业合作交流平台。有序推进与港澳地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联合搭建“跨境金融服务平台”。协同港澳开展跨界重大文化遗产保护、文化咨询与展演、文化创意产业等领域的合作。协同发展海洋经济，共同建设现代

海洋产业基地。

推动社会民生和基础设施领域深度融合。适时推广横琴“澳门新街坊”建设经验，探索共建国际化优质生活区。搭建多层次交流合作平台，便利港澳居民在珠海学习、就业、创业、生活，探索优质公共服务向港澳延伸的生动实践。鼓励澳门在都市圈建设中葡双语人才培养基地和旅游教育培训基地。推动中小学、幼儿园与港澳缔结“姊妹学校”“姊妹园”。支持港澳医疗卫生服务主体在都市圈设置医疗机构，建立医疗联合体。深化与港澳养老服务合作，支持港澳投资者在都市圈兴办养老社会服务机构。加强与港澳地区文物博物单位互动合作，共同举办“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活动。依托孙中山故里旅游区、中国侨都（江门）华侨华人博物馆、南海 号博物馆、开平仓东遗产教育基地等建设一批港澳青少年内地游学基地，促进粤港澳青少年文化交流。加强与港澳水科技、水资源合作，实施珠澳水资源保障工程，保障澳门供水安全。

共建粤港澳特色合作平台。加快推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聚焦发展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中医药等澳门品牌工业、文旅会展商贸、现代金融等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新产业，建设便利澳门居民生活就业的新家园，构建与澳门一体化高水平开放的新体系，健全粤澳共商共建共管共享的新机制，为澳门长远发展开辟广阔空间、注入新动力。健全珠海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对接联络机制，深化合作发展共识，强化政策协同、产业共

建、软硬联通、民生融合。支持珠海西部生态新区建设，在先进装备制造、临港工业和现代化服务业等领域深化与港澳合作。推动中山翠亨新区深化与港澳在健康医药、新一代电子信息、新能源、高端服务业、青年创新创业等领域合作，共谋共建共享主题产业园建设。推动江门与港澳合作建设大广海湾经济区，拓展在金融、旅游、文化创意、电子商务、海洋经济、职业教育、生命健康等领域合作。加快江门银湖湾滨海地区开发，推动江澳绿色经济合作，探索粤澳合作发展新模式。推动阳江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鼓励阳江探索与港澳合作路径。

全面营造对接港澳的发展环境。发挥珠海横琴自贸片区作用，积极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ECP）等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落实与香港、澳门CEPA服务贸易协议，强化规则衔接和机制对接，进一步减少限制条件，不断提升与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水平。以珠海为重点开展粤港澳大湾区标准的先试先行，加快建立与国际高标准贸易投资规则相适应的标准规则体系。鼓励都市圈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积极开发基于粤港澳大湾区标准的检验检测认证服务项目。依法推动在珠海口岸实施更便利通关模式，促进与港澳交通物流发展。加快建设珠海空港国际智慧物流园。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为试点，探索建立数据跨区域流通机制，推动政务服务跨境办理。

专栏 12 粤港澳特色合作平台

- 1.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发展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的新产业，聚焦科技研发和高端制造业，推动布局一批急需的科技基础设施，构建技术创新与转化中心；聚焦中医药等澳门品牌工业，建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中国特色的医药创新研发和转化平台；聚焦文旅会展商贸产业，加快构建高品质消费品交易产业生态；聚焦现代金融业，打造中国—葡语系国家金融服务平台。建设便利澳门居民生活就业的新家园，营造趋同澳门的宜居宜业生活环境，推进“澳门新街坊”建设，推动全面放开澳门机动车便利出入合作区，研究共建区域医疗联合体和区域性医疗中心，加强与珠海机场、珠海港功能协调和产业联动。构建与澳门一体化高水平开放的新体系，推进粤澳经济管理、营商环境、市场监管等重点领域深化改革，创新跨境金融管理，建立完善高度便利的市场准入制度。
- 2. 珠海西部生态新区。**建设富山先进制造业基地、高栏港临港新兴产业基地、三灶航空及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西部中心城商贸中心、鹤洲南商务中心和珠海斗门生态农业园等六大产业集聚区。以先进装备制造业为龙头，重点发展航空航天装备制造业、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智能制造、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高端游艇及船舶制造业、医疗装备制造业、绿色低碳循环产业。支持国内外知名企业设立研发中心及实验室，推进开展核心技术研发攻关。吸引港澳高校进行科研成果中试、产业化孵化等，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
- 3. 中山翠亨新区。**重点发展健康医药、新能源及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及现代服务业、氢能等主导产业，集聚发展高端生产性服务业、新兴服务业、文化科技产业、绿色低碳产业和总部经济，大力推进科技金融新城、湾区国际医疗城、中深科技创新产业园、中山生命科学园、西湾医药健康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充分发挥中科中山药物创新研究院、清华中山清碳创新技术中心、中山市氢能产业发展技术联盟等创新平台，打造国际化现代化创新型城市新中心、粤港澳产业融合互动发展的新样板。
- 4. 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加强与港澳合作发展，延展港澳金融、航运、物流、休闲旅游、康养养老等产业优势，搭建港澳地区高端服务业进入内地以及内地企业“走出去”的融合发展平台。建设银湖湾粤港澳经贸合作区，引入港澳优质服务机构和先进管理体制，打造延伸港澳现代服务业优势的 后方服务平台和与港澳配套的商务休闲旅游基地。加快推进大广海湾 RCEP 经贸科技文化合作交流中心项目建设，高标准建设港澳科教产业滨海新城。
- 5. 阳江滨海新区（阳江高新区）。**推进与港澳现代服务业合作，加强与港澳旅游合作。积极引进港澳健康服务、养生养老、教育培训、创意设计等机构入驻滨海新区。联合江城区、阳东区打造“融湾强带”重大发展平台，承接大湾区产业链延伸和产业溢出，共同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拓展区、深度合作区和产业转移主承接地。

第二节 加强与周边都市圈的合作

强化与广州、深圳、湛茂等周边都市圈在基础设施互通、产

业共建、服务共享等领域深度协同发展，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珠江口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试点示范，着力打造环珠江口“黄金内湾”，促进项目、技术、资金、人才等要素自由流动与配置，形成常态化区域共建共享格局。

加强与广州都市圈合作。加快推进广珠（澳）高铁、中南虎城际等建设，强化与广佛高快速交通联系。积极推进与广佛在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机械工业及自动化控制等产业的合作，协调推进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打造广州都市圈工程装备、汽车等产业的重要基础原材料供应基地。加快广州港对江门、珠海、阳江等珠江口西岸港口资源的整合步伐，优化港口资源配置，联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枢纽港区。主动承接广州都市圈创新资源辐射，联合推进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推动与广州都市圈高校、科研机构、龙头企业联合开展重大共性技术攻关和基础应用研究，合作建设研发中心、重大创新平台和成果转化基地。

强化与深圳都市圈合作。加快推进深中通道建设，研究预留深珠城际（伶仃洋通道），规划建设深中城际。积极融入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主动承接深圳制造业转移和高端服务功能溢出，探索“东岸总部基地+西岸生产基地”“东岸研发+西岸孵化转化”等协同发展模式，促进珠江口东西两岸互动融合发展。推动珠海横琴与深圳前海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支持建设跨区域产业平台和发展飞地经济，高水平规划建设珠海未来科

技城、江门大型产业集聚区，谋划推进深中经济合作区、深江经济合作区、产业链专业协作基地（深中合作创新区）、高端制造合作基地、文化与科技合作基地等一批区域合作项目。支持深圳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推动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翠亨新区、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与深圳宝安海洋新兴产业基地等开展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新能源、海洋生物医药业、海洋现代服务业等海洋经济的合作。

拓展与湛茂都市圈及北部湾其他地区合作。加快推进广湛高铁、深南高铁、西江航道等综合性运输通道建设，强化与湛茂都市圈及北部湾其他地区交通联系。加强与湛茂都市圈冶金石化产业合作，共建冶金石化产业集群。携手湛茂都市圈和北部湾其他地区发展海洋新兴产业、临港先进制造业和沿海现代能源产业，共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临海高端制造产业集群和沿海清洁能源产业带。强化港口分工协作，推动阳江港与湛江港、茂名港共建粤西物流基地。加强与北部湾港口群货运通道的衔接，协同建设现代港口集疏运体系，探索共建港口联盟。加强与湛茂都市圈及北部湾其他地区旅游合作，整合沿海岸线旅游资源及岛屿旅游资源，发展精品邮轮游艇线路，共建国际一流滨海旅游休闲带。

第三节 深化国际开放合作

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持续优化都市圈营商环境，积极应对国际开放环境新变化，加强

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交流，共建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扩大国际贸易往来，提升都市圈对外开放水平。

合力打造国际市场环境高地。以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为窗口，以华侨华人、归侨侨眷以及居民为纽带，推进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和资金融通，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支持江门开展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制度专项改革试点。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健全事中事后监管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粤澳机构合作设立人民币海外投贷基金，为企业走出去开展投资、并购提供投融资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打造国际化、法治化、便利化营商环境。

共建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支持珠澳联手建好中拉经贸合作平台，联合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打造更多高水平国际产能合作平台，搭建内地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葡语系国家和地区的国际贸易通道。鼓励都市圈企业合作开展绿地投资、实施跨国兼并收购和共建产业园区。推动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高质量发展，支持确实有需求且符合条件地区新设综合保税区。用好珠中江进出口商品展销会、粤澳系列展会等重要展会平台，协力扩大展会活动规模与国际品牌效应，扩大与相关国家和地区贸易往来。

携手拓展国际市场。充分发挥华侨华人资源优势，推进江门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建设，吸引集聚广大华侨华人共同参与都市圈建设。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顺

利生效实施和中欧投资协定(CAI)签订的机遇,积极推进中欧(江门)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区建设,支持企业利用营销网络、资本营运、海外仓等方式开拓“一带一路”等国际市场,引导企业通过线上线下两种渠道的国际展会深耕欧美等传统市场。借助港澳在司法保障、争议解决、管理咨询等国际化专业服务优势以及海外侨胞影响力,完善与相关国家和地区投资促进常态化工作机制,帮助企业更好“走出去”。支持企业结合自身优势对接相关国家和地区开展国际化经营,带动装备、技术、品牌、服务、标准走出去。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保障

推进都市圈紧密合作,加快构建都市圈协商合作、政策协同、规划协调、监督评估等机制,确保都市圈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实现。

第一节 创新区域合作机制

强化组织领导,在省级工作协调机制统筹指导下,协调推进珠西都市圈重大建设项目、合作发展平台等重大事项的规划建设。省有关部门要加强指导协调,在规划编制、项目安排、政策实施等方面给予支持,指导和帮助都市圈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由珠海市牵头,各市安排专人,负责统筹研究珠西都市圈一体化建设方案,共同协商建立重大项目储备库和跨区域重大合作项目清单,联合制定重大项目实施计划,协同推进重点领域、

重点项目的规划实施。深化珠海与阳江对口帮扶合作，完善跨区域产业园区合作、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成本分担和产值、财力分享机制、征管协调机制。

第二节 强化政策协同机制

加强区域政策与财政、投资、金融、产业等政策的协调配合，形成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的政策合力。推动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在都市圈布局，在滨海旅游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海域海岛保护与利用等领域率先实施一批配套政策措施，在用海、用地、环境容量等方面予以一定倾斜。依托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粤港澳大湾区珠江口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试点、江门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等载体，争取更多具有突破意义的改革试点，率先在财税体制改革、人才政策、土地政策、资本市场改革、区域协同发展等方面形成示范。创新用地政策协同，根据国家要求，适时探索建立都市圈建设用地、补充耕地指标跨区域交易机制。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

第三节 健全规划协调机制

强化都市圈发展规划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各城市相关规划的有机衔接，确保协调配合、同向发力。强化都市圈发展规划对珠中江阳四市规划的统筹、指导作用，为各类规划落实区域发展战略提供根本遵循。推进四市加快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

制，为都市圈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加强珠中江阳四市规划主管部门及规划研究机构的协调配合，探索共同编制科技创新、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保护、民生共建共享等领域的专项规划或实施方案并积极推动落实，重点协调城际交界地区的交通基础设施衔接及用地布局。积极争取国家和省赋予珠海关于都市圈范围内有关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的省级行政审批权限。

第四节 完善监督评估机制

建立都市圈区域发展监测机制与评估报告制度，定期对规划重要目标，以及区域重大项目、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进行监测与评估。珠中江阳四市有关政府要将本规划实施纳入政府重点工作，落实目标责任制。探索构建以都市圈为单元的统计体系，试点珠江口西岸都市圈地区生产总值核算。严格土地使用标准和节约集约评价，强化重大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的刚性约束。扩大都市圈建设中的公众参与，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和智库参与都市圈建设决策咨询，建立健全第三方评估机制。加强舆论引导，做好规划和改革创新政策的宣传解读，营造有利于都市圈建设的良好氛围。

附件

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按照规划建设都市圈的任务安排，各地人民政府为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本分工方案重点对省有关部门的实施责任进行分工，珠海、中山、江门、阳江市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切实发挥好都市圈建设的主体作用。

一、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一）协同建设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

1. 构建“两横三射一纵”综合交通格局。（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等）

2. 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加快推进高速铁路建设，构建互联互通的城际铁路网络，一体化推进城市轨道建设，优化轨道交通枢纽布局。（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交通运输厅等）

3. 畅通都市圈城际干线公路网。优化都市圈高速公路网，强化交界地区路网衔接，建立同城化交通运输服务体系。（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等）

4. 推进港口航运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港口群一体化建设，完善多式联运的港口集疏运通道，积极发展滨海特色水上交通。（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等）

5. 提升航空枢纽服务能力。加快国际航空枢纽体系建设，创新发展机场航空服务产品。（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等）

（二）前瞻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高水平建设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布局创新基础设施集群，建设高效融合的智慧都市圈。（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省通信管理局；参加单位：省民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能源局等）

（三）完善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体系。

强化区域电力能源保障，统筹推进重大油气基础设施建设。（牵头单位：省能源局；参加单位：省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等）

（四）统筹水利设施和水利防灾工程建设。

完善区域水资源保障体系，共建一体化供水系统，加强水利防灾减灾体系联合建设。（牵头单位：省水利厅；参加单位：省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等）

二、协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一）构建“两廊三带多集群”的产业发展格局。

构建“两廊三带”产业发展轴，培育多样化特色产业集群，共建产业合作发展平台。（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自然资源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等）

（二）集聚发展新型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联合培育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产业，优化提升运输装备制造产业，共同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创新发展智能装备制造产业。（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科技厅等）

（三）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联合拓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共同培育世界级千亿智能家居产业、推动新材料产业研发生产，加强大健康产业分工协作，共同促进海洋新兴产业发展。（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参加单位：省科技厅、自然资源厅、卫生健康委等）

（四）优化发展高端化、专业化现代服务业。

培育区域特色金融产业，推动商贸会展业差异化和国际化发展，提升现代物流产业能级，促进旅游全域全要素融合发展。（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五）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发展壮大特色食品产业，聚力做强家居建材产业，优化发展高档纸制品产业，推动纺织服装设计生产融合发展，推动优势农渔产业提质升级。（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参加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等）

（六）共同提升科技产业创新水平。

协同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共建产业创新载体和平台，共同加强科技人才支撑。（牵头单位：省科技厅；参加单位：省委组织

部，省发展改革委等)

三、推动市场一体化

(一) 实现人力资源要素合理畅通有序流动。

深化都市圈户籍制度改革，推动公共就业服务一体化，促进人才跨区域流动。(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公安厅；参加单位：省民政厅等)

(二) 推动创新环境和技术市场一体化。

优化都市圈创新环境，推动技术市场互联互通。(牵头单位：省科技厅；参加单位：省市场监管局、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三) 推动金融服务一体化。

加快实现金融服务同城化，推进资本市场和产权市场合作，加强金融监管合作和风险联防联控。(牵头单位：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参加单位：省财政厅、市场监管局等)

(四) 统一市场准入标准。

搭建都市圈市场服务平台，共建都市圈社会信用体系，建立都市圈市场监管协调机制。(牵头单位：省市场监管局；参加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司法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商务厅、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四、共建共享优质生活圈

(一) 推动高品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

积极开展优质基础教育跨区域交流，加快区域高等教育建设、打造富有竞争力的职业教育高地，推进都市圈教育资源共享联网。

（牵头单位：省教育厅；参加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

（二）联动打造健康都市圈。

加强医疗资源协作联动，共建多元化养老托育服务体系，加强体育活动交流与合作。（牵头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参加单位：省教育厅、民政厅、体育局、医保局、发展改革委等）

（三）加快社会保障接轨衔接。

完善住房保障联动发展机制，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区域一体化发展。（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医保局等）

（四）健全跨行政区社会治理体系。

健全社会治理一体化发展机制、强化跨区域协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推动政务服务联通互认。（牵头单位：省委政法委，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参加单位：省公安厅、民政厅、应急管理厅等）

五、共筑文化发展高地

（一）协同推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协同推进文化遗产保护，联合推动文化遗产开发利用。（牵头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等）

（二）共同推动文化繁荣发展。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联动合作，加快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凸显城市文化风貌特色，共同发展文化创意产业。（牵头单位：

省文化和旅游厅；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等）

（三）联合打造对外文化交流品牌。

建设多元文化交流平台，共同推进国际文化交流。（牵头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参加单位：省委宣传部、外办等）

六、共保共治优美生态环境

（一）共建一体化生态安全格局。

构建北部生态安全屏障，共建南部蓝色海洋生态海岸带，打造中部生态核心，共建多条生态廊道。（牵头单位：省自然资源厅；参加单位：省生态环境厅、水利厅等）

（二）协同推进生态资源保护利用。

协同开发保护海洋海岛海岸资源，合力推进山林生态系统保护利用，携手打造都市田园生态系统，协同推进生态网络高质量建设。（牵头单位：省自然资源厅；参加单位：省生态环境厅、水利厅、文化和旅游厅等）

（三）共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深化跨界水污染联防联控，加强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加强区域土壤污染共治，共育绿色低碳发展方式。（牵头单位：省生态环境厅；参加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自然资源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能源局等）

（四）建立健全共保共治机制。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联防联控长效机制，探索建立跨区域碳减排合作机制，探索共建生态资源价值实现机制。（牵头单位：省

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厅；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财政厅，省气象局等）

七、全面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一）完善城乡融合空间形态

推动县城高质量发展，分类推进小城镇特色发展，全面建设美丽乡村。（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农业农村厅等）

（二）促进城乡要素合理配置。

建立健全都市圈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重点加大人才、土地、资金、技术等要素对乡村发展的支持力度。（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公安厅、自然资源厅、财政厅、地方金融监管局；参加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农业农村厅，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等）

（三）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

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快补齐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教育厅、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等）

（四）搭建城乡融合发展平台。

培育建设联结城乡的功能平台，推动城乡要素跨界配置和产业有机融合发展，打造一批高质量的城乡融合发展平台。（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

厅、农业农村厅等)

八、提升区域合作开放水平

(一) 促进与港澳地区更紧密合作。

深化与港澳全面务实合作，加强产业、民生、基础设施等领域合作创新。(牵头单位：省大湾区办，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教育厅、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港澳办、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二) 加强与周边都市圈的合作。

强化与广州、深圳、湛茂等周边都市圈基础设施互通、产业共建、服务共享，优势互补，推进都市圈之间深度协同发展，促进项目、技术、资金、人才等要素自由流动与配置，形成常态化区域共建共享格局。(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与单位：省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交通运输厅、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等)

(三) 深化国际开放合作。

积极应对国际开放环境新变化，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交流，共建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优化营商环境，扩大国际贸易往来，积极参与国际经济与产能合作，携手拓展国际市场，提升都市圈对外开放水平。(牵头单位：省委外办，省发展改革委、商务厅；参加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九、规划实施保障

创新区域合作机制，强化政策协同机制，健全规划协调机制，完善监督评估机制。（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单位：省财政厅、自然资源厅等）